



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HUAIHUA MUNICIPALITY

2024

第 1 期 (总第 33 期)

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HUAIHUA MUNICIPALITY

◇ 刊登的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13日

第1期

总第33期

目 录

【重要政务】

政府工作报告.....3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怀化市中心城区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认定及增加容积率补缴土地出让价款有关事项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1号 HHCR-2024-01001 23

关于印发《怀化市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2号 HHCR-2024-01002 25

关于印发《怀化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3号 HHCR-2024-01003 30

【部门文件】

关于公布怀化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的公告

2024年第1号 HHCR-2024-02001 34

关于怀化市郡永实验学校学费和住宿费收费标准的批复

怀发改价费规〔2024〕1号 HHCR-2024-02002 38

关于怀化市怀雅实验学校学费收费标准的批复

怀发改价费规〔2024〕2号 HHCR-2024-02003 39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编辑委员会

主任：马源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尹少中 李怀 刘立新 向茂森 杨军

杨凯程 周厚群 胡东声 姚茂良 唐宏慧

覃声清 舒承良

总编辑：姚茂良

副总编辑：覃声清

责任编辑：舒标治 蒲芳

关于溆浦县思蒙碧水丹霞景区门票及游船票价格的通知（试行）

怀发改价费规〔2024〕3号 HHCR-2024-02004 40

关于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运输车辆运营管理的通告

怀建发〔2023〕54号 HHCR-2024-14001 41

关于印发《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

怀残联发〔2023〕3号 HHCR-2024-47001 43

【人事任免】

关于胡臣同志任职的通知

怀政人〔2024〕1号 60

关于尹少中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怀政人〔2024〕2号 60

【市政府大事记】

2024年1月市政府大事记 61

2024年2月市政府大事记 64

编辑出版：《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室
电话：0745-2710259

通联：怀化市府前路2号怀化市政务服务中心
传真：0745-2714117 邮编：418000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12月25日在怀化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黎春秋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形势，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怀化市委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大力实施“五新四城”战略，抢抓战略机遇，发挥比较优势，锐意赶超、阔步奋进，实现GDP增长5.5%（预计数，下同），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4.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2%、7.5%，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怀化国际陆港开行班列432列、超省定任务116%，中老班列开行数居中部地区首位，成为湖南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的标志性工程。

——“湘·滇—澜湄线”怀化—昆明—万象接续班列首发，对外开放形成“依托双通道、对接两大洋、服务双循环”新格局。

——成功入选复合型国家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枢纽地位持续巩固，区位优势加速释放。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全省第1，实现翻倍增长，跨上百亿台阶。

——净增规模工业企业122家，占全省22.8%，任务完成率全省第1。

——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推出全国唯一“中华书山”文旅新IP，“福地怀化”火爆出圈。

——各项贷款余额增长15.25%，贷存比72.44%、较年初提高3.06个百分点、增速全省第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共

“五美”模式全国推介。

——社会治安状况评价全省第1。

一年来，我们全力以赴拼经济，全市经济强劲复苏。实施“稳增长20条”和打好“发展六仗”工作方案，大力开展“贯彻二十大、锚定新目标、奋力闯创干”活动，创新“三资齐上”赋能经济发展，全市经济逆势上扬、回升向好，呈现追赶上升新气象。投资持续提速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全省第1。省、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278.28亿元、833.58亿元，超年度目标26%、25%。十大基础设施、十大产业项目完成投资121.19亿元、67.46亿元，超年度目标2%、15%。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12.39亿元、专项债89.1亿元。产业投资、民间投资和高新技术投资分别增长20%、13%、25%。消费活力加速迸发。大力实施“消费提振年”行动，举办汽博会、米粉节等活动600余场次，发放消费券2400余万元，撬动实体消费12.78亿元，住宿业、餐饮业营业额和批发业销售额分别增长11%、14%、16.5%。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政策，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全省第1。农产品网上销售额、限上企业网络商品销售额分别增长8.8%、12.6%；省首届“村BA”、春季“村晚”、传统龙舟赛等活动引爆乡间消费；新增省级夜间消费聚集示范区3个、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1个，“三间经济”发展经验入选全国消费创新案例。招大引强成果丰硕。大力实施招商引资“一号工程”，聘请招商大使24名，举办粤企、浙商怀化行等招商活动20场次，积极参

与港洽周、进博会等商贸活动，新引进10亿元以上产业项目44个、“湘商回归”项目237个、“三类500强”企业项目28个，修正集团、广药集团、心里程控股集团、温德姆酒店集团等一批头部企业正式入驻。实际到位省外境内资金750亿元、增长20%；实际使用外资6118万美元、增长422.5%，新设外商投资企业29家，县市区外资引进全面破零。金融支撑有力有效。市城发集团获AA+信用评级。陆港产业发展基金、市产投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正式运行。小微企业、制造业、科技型贷款余额分别增长27.08%、58.65%、32.98%。国开行、农发行、进出口银行融资到位98.15亿元。保费收入、赔付支出分别增长4.39%、7.62%。五新智能完成省证监局上市辅导，新增省上市后备资源库企业16家。“泰格骏颂”成为首个国产纸浆期货注册品牌。

一年来，我们坚定不移提能级，陆港战略地位有力奠定。功能设施日趋完善。东盟产业园、RCEP跨境交易展示中心、跨境电商监管中心、集装箱拼箱中心、顺丰二级分拨中心建成投用，怀化西货场智能改造、港前综合提质改造项目完工，现代物流分拨配送中心完成主体施工。陆港大桥、S555经开区段建成通车。国际陆港人力资源港、商贸服务综合物流枢纽及配套项目开工建设。临港产业加速培育。箱包皮具产业园建设顺利，仅半年时间吸引企业落户34家、总投资突破30亿元，享怀500万只箱包生产项目正式开工，“国际箱包之都”乘势兴起。

绿色食品产业园加快建设,德为中央厨房竣工投产,广东裕丰、湖南宇成等行业龙头签约落地。总投资20亿元的中国供销·怀化三农产业园开工建设。辰溪化工矿石金属材料港区、新晃50万吨铬铁合金生产基地等加快发展。“辰州”牌精锑远销日韩、欧美。东盟跨境电商孵化平台正式运营,德坤物流等头部物流企业正式营业。运营效力大幅提升。马士基、中远海运等公司在怀设立还箱点、修箱点,实现全程铁海联运提单自主签发。新开通内外贸线路47条,中部地区率先开行中老图定班列。货运集结分拨覆盖12个省份,外贸往来23个国家。与磨憨、凭祥等口岸实现“四关如一关”高效便捷通关。争取广铁运价下浮52%。货运吞吐量达603万吨、增长160%。经贸活动亮点纷呈。成功举办首届湖南(怀化)RCEP经贸博览会、第二届湖南装备与制造走进老挝投资博览会。与老挝占巴塞省、马拉维农业部签订合作备忘录。组织经贸代表团出访东盟,开展招商推介活动28场次,签署项目合作协议12个。恒光科技年产6万吨离子膜氯碱项目落地老挝。区域协作拓展深化。老挝塔纳伦国际陆港、柬埔寨西港等在怀设立内陆港,广州港驻怀内陆港揭牌。湘鄂赣“三省合作协议”中老铁路国际货运班列首发。与重庆、广西、云南、上海、海南、浙江深化合作,政策协同、信息共享、产业联动有力推进。陆海新通道运营(湖南)邵阳办事处挂牌成立,邵阳—怀化—东盟、娄底—怀化—东盟接续班列相继开行。

一年来,我们勠力同心建链条,“5+N”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业实现新突破。总产值578.68亿元、增长11.18%,带动制造业增加值增长8%、占GDP比重18%。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8家。新型显示产业完成全链条布局,集聚上下游关联企业29家,总投资15亿元的洪康新材料药玻项目投产,总投资70亿元的兴湘高新标载板项目开工。荷力士新能源、鸿新实业硅砂提纯、万橡新材料二期等项目正式投产,三一环卫装备智能制造、湖南德鑫电子材料项目快速推进。“五好园区”建设加快推进,园区技工贸收入、规模工业增加值分别增长8%、6.5%,亩均产值、税收分别增长15%。鹤城产业开发区获批省级高新区,芷江产业开发区获批省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新晃产业开发区获批省级化工园区,靖州产业开发区获评全国营商环境创新创优示范园区。雨溆工业园等合作共建园区加快发展。“智赋千企”行动深入开展,完成企业上云3450家、上平台300家,建成智能制造企业24家,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15%。商贸物流业实现新突破。完成增加值416.38亿元、增长10%。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比率降至15%。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200家,悦麓里获批省级示范步行街。公铁水联运项目获评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中通快递、供销冷链物流等正式进驻,28家企业入选全国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惠农物流获评“5A级物流企业”,新增A级物流企业12家、货运车辆2434台。

新增跨境电商企业9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10家,外贸实绩企业新增80家、达200家。溆浦获评全国首批县域商业“领跑县”。文化旅游业实现新突破。旅游“金三角”加快建设,成功举办第二届旅游发展大会,22个重点文旅项目建成运营,接待游客7300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650亿元,分别增长54%、57%。洪江古商城创建5A级景区提升规划通过省级评审,创成4A级旅游景区2家,新增省级旅游度假区2家、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2家。《一粒种子·改变世界》原创大型民族音乐会在北京、长沙等地成功举办,城市形象宣传片广受好评,全网点击播放量达13.6亿人次。通道皇都村获评“中国最美侗寨”,溆浦山背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医药大健康业实现新突破。总产值174.6亿元、增长16.2%。中药材种植面积新增20万亩、达144万亩。引进“三类500强”企业6家,广药集团中药材种植基地正式投产,修正药业生物医药项目开工建设。茯苓、山银花等7大中药材单品种产地初加工集散市场加快建设,沅陵、溆浦、新晃、洪江市、通道分别获评中国黄柏、山银花、黄精、天麻、钩藤之乡。怀仁生态康养园、麻阳石羊哨温泉旅游度假区等16个项目进展顺利。成功举办第三届全国茯苓大会暨第六届武陵山(怀化)国际健博会、中国(怀化)—RCEP中医药产业对接会。现代农业实现新突破。农产品加工产值突破千亿大关。完成杂交水稻制种14万亩,种业市场主体达48家。新造、低改油茶24.9万亩,柑橘品改17.1万亩,能

繁母猪稳定在22万头。“两品一标”农产品达390个。海联食品、恒裕竹木获评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新增省级示范合作社22家,农产品加工销售收入增长7%。怀化国家农科园生态食品加工产业园、新晃黄牛品改与养殖全产业链等项目加快建设。会同入列全国魔芋产业重点县。靖州获评中国楠竹之乡,产品取得FSC、CFCC国际认证,成功打入欧美市场。麻阳冰糖橙出口柬埔寨、俄罗斯等7个国家地区。农产品进出口总额3.5亿元、增长23.4倍。

一年来,我们夯基固本强引擎,鹤中一体化全面推进。城市规划布局不断优化。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通过审查。鹤中一体化“1+1+N”规划体系初步建立,规划编制审批流程、国土空间规划技术管理规定正式出台。中心城区规划布局调整基本完成。城市建设力度不断增强。仙人桥商务区、高铁新城等片区开发全面推进;高堰路陆港大桥至本业大道段建成通车,G209高堰路至鸭嘴岩三段合一工程、辰州路、刘塘西路开工建设;中方牌楼至鹤城顺天桥220千伏线路工程完工,贺家田、凉亭坳35千伏变电站建成投用;完成5G基站建设328个;鹤中供水实现一体化运营。迎丰中路、湖天南路等6条市政道路完成提质改造。城镇燃气、供水老旧管网分别改造125.79公里、29.75公里。开工保障性租赁住房1839套、棚改1831套。主城区停车位新建1.88万个、智慧化改造1245个。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完成扩容,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点火运行。粟裕

公园二期建成开园，人民公园、植物植物园加快建设。城市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一迎三创”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标全部达到验收标准，成为全省第一个省级森林城市创建全覆盖市。拆除“两违”建筑 7.68 万平方米，改造背街小巷 62 条，涂装美化城市桥梁 5 座，综合治理城区无物管小区 10 个，规范取缔占道经营摊点 6600 余处。住宅小区 1 小时停车不收费政策有力推行。“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成效明显。“三区一县”城市管理考核统筹推进，基本实现“一网统管”。区域协调发展不断加快。“一核两带三区”区域协调发展体系初步构建。沅陵城市更新（一期）项目竣工，洪江市黔城、安江城镇改造工程顺利完成，通道县城提质年度项目基本建成，全市城镇化率提升 0.81 个百分点。芷江机场新航站楼正式启用。靖黎、芷铜、官新高速建成通车，沅辰、张官高速进展顺利，G209 会同坪村至林城、G209 通道绕城、S249 溆浦桥江至思蒙等国省干线加快建设。沅水洪辰 500 吨级航道建设稳步推进。中方入列全国城乡客运一体化示范创建县。县域“主”“特”产业不断壮大，沅陵、辰溪、溆浦、麻阳入选全省县域经济考核先进县。

一年来，我们扮靓颜值增价值，绿色发展路径有效拓展。生态保护修复成效明显。林长制深入推进，全省率先整改销号森林督查问题 114 个、生态廊道占用耕地问题 1546 个。全面推进裸露山体修复治理，完成国土绿化提质 41.45 万亩。河长制 30 项考核任务全面完成，整

改涉河突出问题 2129 个。农村黑臭水体基本消除。治理水土流失 26.9 平方公里。沅陵获评全省智慧河湖建设示范县。完成矿山生态修复 668.52 公顷，建成绿色矿山 57 座。环境污染防治扎实开展。中央、省交办督办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完成年度任务。“夏季攻势”任务全面完成，“利剑”行动排查整治环境风险隐患问题 639 个。空气质量优良率 95.7%、全省第 2。国、省控断面均达到Ⅱ类及以上水质，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1% 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生态产品价值加速转化。构建生态产品全产业链金融支持框架体系，绿色贷款余额 296.5 亿元、增长 61.08%，占各项贷款比重达 13.47%。林权抵押贷款机制入选全国林业改革发展典型案例，全省首创可视化生态产品经营权登记系统，发放全省首笔水域经营权生态资产融资贷款。全省首个国储林建设高标准示范项目启动实施，溆浦、芷江、洪江市国储林自营项目共获授信 11 亿元、贷款 4 亿元。省级林业碳汇试点深入推进，建成碳汇林 1.2 万亩。辰溪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开工建设。靖州杨梅获全省首款农产品碳足迹认证。沅陵、芷江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辰溪、会同获评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色低碳生活渐成风尚。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1.4 万辆、增长 71.67%；主城区新建公共充换电站 64 座、充电桩 545 个，分别增长 208%、186%；成功创

建园林式居住区(单位)53个、绿色机关79个,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工厂2家。创建省级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28个。成功创建省级节水型城市。鹤城获评国家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

一年来,我们矢志不渝促振兴,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实施。脱贫成效巩固拓展。动态监测、精准帮扶防返贫对象5.08万人,消除返贫风险2.38万人,脱贫人口稳定就业34.42万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全面巩固。分别发放乡村振兴重点领域贷、普惠型涉农贷、脱贫人口小额贷48.1亿元、38.15亿元、4.1亿元。承办全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现场会。获评全国以工代赈工作成效明显市、全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市。粮食安全基础持续巩固。完成粮食播面464万亩、总产39.4亿斤。全面推行田长制,整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859个,恢复耕地5.97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42.57万亩。舞水大型灌区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新增、改善中型灌区灌溉面积3万亩。完成主要支流、中小河流治理项目18个,新修和加固堤防护岸45.8公里。除险加固病险水库63座。乡村建设行动扎实推进。村庄规划编制覆盖率达91.2%。维修养护农村供水工程1428处。建成农村配电网线路1862公里。新建农村公路292公里、安防设施349公里。完成改厕3.16万个,“厕所革命”大比武全省第1。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公众满意度达99.65%。整治销号安全隐患经营性居民自建房467栋,完成农村危房改造870户。获批省级和

美乡村4个。沅陵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鹤城、洪江市获评“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会同入列全省数字乡村建设综合试点县。

一年来,我们改革创新激活力,发展动能持续增强。重点改革不断深化。40项经济体制改革、18项社会体制改革稳步推进。重组市产业投资集团、农林发展集团、文旅体发展集团。盘活处置闲置国有“三资”收益7.41亿元。启动国资管理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融合试点。442家定点医疗机构开通DIP支付结算,行政村医保结算实现全覆盖;疾控体系改革扎实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颁证全面铺开。成为全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唯一试点市。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运营。怀化高新区“双集中”改革扎实推进,工程审批时限压减三分之一以上。靖州集体林地“三权分置”改革入选全国典型案例。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1.85%、增速全省第1。全市有效发明专利1672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3.7件。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大湘西区域中心揭牌运行,“国际种业之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8个、“揭榜挂帅”项目9个。中国·怀化新型显示产业高质量发展院士论坛成功举办。新增省级创新平台37家,高新技术企业达524家。双阳高科实验室获国家CNAS认可。发放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3.92亿元、惠及企业200余家。建成科技小院19个。辰溪、溆浦获批省级创新型县。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出台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十二条。法治化营商环境评价、城市综合信用指数均排名全省第1。加快对接“湘易办”，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96.67%。全面深化“三集”审批，市本级施工许可审批时限从5个工作日压减至1个。全省率先打造数字化惠企服务平台，惠及企业7万家以上。设立“企业家日”，组织“企业家接待日”活动340次，发放第二批企业家绿卡52张。常态化开展“三送三解三优”等活动，为企业办理实事8.5万件、全省第3。着力打造“低成本怀化”，落实金融减费让利政策，贷款利率下降61个基点；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12.38亿元，清偿民营企业账款1.93亿元；清理清退水电气不合理收费，节约用户成本1050万元。净增企业1.18万户、完成省定目标127.02%。

一年来，我们用心用情惠民生，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群众就业提质。创新建设人社驿站，精准服务50万人次，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97.2%。开发公益性岗位1.95万个。城镇新增就业3.64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03万人、农民工返乡就业3.54万人。新晃就业驿站作为全省唯一案例入选全国典型。麻阳获评全省农村创业典型县。民生保障提标。省、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常住人口医保参保率达97.97%，养老、工伤、失业等社保参保人数达424.9万人。发放城乡低保金4.77亿元。新增护理型床位520张，完成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2593户。

“团寨养老”“幸福小院”等农村互助养老可持续发展模式全国推介。市第二福利院主体工程完工。新一轮15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面建成。公共服务提优。新改扩建麓山国际陆港实验学校等公办学校(幼儿园)34所，新增学位2.74万个。引进7所长沙名校对口共建。获批新建怀化工商业职业技术学院。中方成功创建全省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省级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市第一人民医院整体划转并更名为湖南医药学院总医院，湖南医药学院通过本科办学合格评估。市精准医学中心挂牌运行。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先导区建设成效明显，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实现全覆盖。县级公立医院租赁问题整改完成。洪江山地香稻栽培文化系统获评全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成功举办市第二届艺术节。打响“怀化有戏”品牌，《悬崖木屋》获全国优秀剧目奖。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1700余场次。安全维稳提档。创新实施安全生产“八项机制”，获评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优秀市。有效应对8轮强降雨，未出现重大险情和人员伤亡。森林防火基础能力提升两年行动年度建设任务超额完成，未发生较大以上及亡人森林火灾。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未发生较大以上事故。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有力，食品安全满意度测评全省第1。探索“四转四打包”模式，成功申报财政部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金融形势总体稳定。95个保交楼项目全部复工、交付率

达90%，新增处遗办证13047本。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利剑护蕾”专项行动、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工作成果显著，综治民调排名全省第一，平安建设获评全省先进市。“三源”共治持续深化。全市成品油打非治违、麻阳社矫安帮工作经验获全国推介。沅陵、麻阳、通道获评全省燃气管道隐患排查整治示范地区。

一年来，我们转变作风提效能，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有力促进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全市政府系统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氛围更加浓厚。以“走找想促”活动为抓手大兴调查研究，新晃省级化工园区申创、职能部门监管执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市属国有企业“靠企吃企”等一批难点堵点问题有效解决。自觉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及社会监督，坚持与市人大、市政协联席会议机制，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7件，配合制定、施行地方性法规4部，代表建议、委员提案办复率、满意率均达100%。强化统计、审计监督，审计政府投资项目520个、核减资金6.05亿元。政务效能系统办结率达88.3%，执行力不断提高。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开展“三整顿两提升”，“三公”经费持续下降，精文减会成效明显，风清气正、心齐劲足的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

同时，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扎实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有力开展。芷江获批国家级海峡两岸少数民族交流与合作基地。洪江古商城被评为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工作全面完成。青年发展规划纵深实施。机关事务、宗教、工会、妇女儿童、老龄老干、红十字会、住房公积金、气象、水文、移民等工作再上新台阶。

各位代表，同志们！

“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在接续奋斗中铺展，“五新四城”精彩华章在阔步奋进里书写。回望过去一年，我们走过的每一步都铿锵豪迈，奋斗的每一天都激情昂扬，取得的每一份成绩都令人振奋。这一年，“感恩之心”激励着我们奋进。省委省政府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赋予了怀化“为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作出新贡献”的使命任务，省委书记沈晓明、省长毛伟明多次来怀调研指导，特别是“七个新作为”的殷切嘱托、“国际陆港成型成势”的高度认可，给予了我们干事创业强大的精神动力、奋斗感召。这一年，“团结之力”鼓舞着我们奋进。市委的坚强领导，带领我们奏响了奋起二次创业的时代最强音。市人大、市政协以及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一道，在国际陆港、乡村振兴、城市建设、产业发展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画出了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最大“同心圆”。这一年，“赶超之志”鞭策着我们奋进。“5+N”现代化产业体

系建设风生水起的背后，是链长们呕心沥血、焚膏继晷，推动跨越赶超的抱负和志气；是各专班铆足干劲、精准出击，不达目的不罢休的坚定和执着；是招商大使各展所长、拼尽所能，奋力打call、牵线搭桥的睿智和激情。大家全力以赴兴产业、强链条，让越来越多企业选择怀化、奔赴怀化、扎根怀化。这一年，“赤子之情”砥砺着我们奋进。驻怀部队、武警官兵、政法干警、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和民兵预备役人员闻令而动、挺身而出，诠释了铮铮誓言；广大基层干部、医护人员、人民教师、环卫工人和志愿者坚守平凡、默默耕耘，彰显了拳拳初心；负重前行的企业家，起早贪黑的个体户，奔波跋涉的货车司机，走街串巷的快递小哥……五溪儿女用智慧和汗水，共同浇筑出一个奋进的怀化、包容的怀化、温暖的怀化。这里，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你们致敬！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

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经济总量偏小、结构不优；区域协调发展不够，县域经济整体偏弱；产业发展短板明显，用能、用地、用工等要素成本相对偏高；干部开放发展能力有待提升，服务意识、创新意识、担当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对此，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一年，是怀化国际陆港融入共建“双通道”起步之年。综合研判，国际环境的复杂性、

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国内周期性结构性矛盾叠加，但我国经济潜力足、韧性大、活力强，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随着一带一路、区域协调、“双碳”等战略效应加速释放，特别是“双通道”在怀化交汇，为我们带来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省委省政府将怀化国际陆港作为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的标志性工程、全省唯一国际陆港予以支持；市委聚焦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描绘了宏伟蓝图，构建了四梁八柱，激发了全市上下“奋发图强拼一回、真刀真枪干一场”的拼劲干劲。可以说，怀化高质量发展其势已成、其兴可待，只要我们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持之以恒转方式、调结构、增动能，就一定能在区域高质量发展竞争中抢占先机、赢得胜利，就一定能在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进程中展现新作为。坚持在方向指引上把准根本点。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用好改革开放这个关键一招，建强怀化国际陆港这个战略支点，构建鹤中一体化这个核心引擎，推进港产城一体化发展，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以高质量发展实绩为唱响中国经济光明论作出怀化贡献。坚持在政策取向上把准着力点。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产业引领带动，围绕构建“5+N”现代化产业体系，在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巩固延伸优势产业中稳住基本盘，在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中增强新动能，实现稳和进的协同、立和

破的统一。坚持在发展路径上把准切入点。依托“双通道”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积极融入长三角、大湾区、中部城市群、成渝经济圈，以高水平开放支撑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构建全域美丽大花园，探索绿色转化新机制，打造绿色产业新高地，全力变生态优势为发展胜势。坚持在价值追求上把准落脚点。注重经济指标与幸福指数齐头并进、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双向并举，既关注“富口袋”，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又关注“富脑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坚定走好共建共享、共同富裕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政府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六届三次全会以来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追赶上升势头，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在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进程中展现新作为。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GDP增长6%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6.5%，

其中制造业增加值增长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其中产业投资增长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其中非税占比控制在30%以下；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8%；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以内；进出口总额增长60%。

(一) 加快国际陆港建设，聚力融入共建“双通道”

主动借势、借智、借力，依托双通道、对接两大洋、服务双循环，着力建设冷链物流特色国际陆港，开行国际班列600列以上。

加快临港产业发展，提升集聚力。建立健全省级转运、区域分拨、城乡配送冷链物流体系，支持顺丰二级分拨中心升格武陵山片区一级分拨中心，充分发挥颯速智慧冷链物流中心作用，加快构建产、销、配一体化的生鲜冷冻食品全产业链，着力打造快递物流分拨枢纽综合聚集区。推动享怀箱包建成投产，新引进箱包皮具企业30家，加快建设箱包皮具加工展销、设计研发中心，力争产值达20亿元；引进社普莱、虎家食品等10家头部企业，大力培育和翔鸭业、老蔡牛肉、天天食品等本土重点企业，打造绿色食品产业园；加快建设中国供销·怀化三农产业园，着力打造供销合作全国标杆。积极构建“东盟资源—怀化制造—RCEP市场”模式，加快打造全国最大木薯交易中心、东盟进境水果分拨中心和东盟钾肥集散中心，开工建设怀化国际陆港粮食物流加工产业园，培

育壮大万橡科技、湖南亿欧等加工出口贸易企业。

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支撑力。聚焦港区设施完善，加快建设多式联运中心、高标准仓储基地、RCEP 商贸综合服务大楼，建成智慧冷链数字化物流中心、医疗物资储备库及东盟产业园配套工程，新增仓储面积 8 万平米。稳步推进 32 个专业市场更新改造。聚焦联港交通畅达，开工建设铁路专用线及配套工程，加快怀西货场铁路专用线 6、7 号轨提质改造，积极推进 G209 西线改道，新建如意路、滨江南路、产业大道，启动吉祥大道二期及陆港大道提质改造工程，加快推进沅水洪辰 500 吨级航道建设。聚焦公共服务完备，启动年处理 70 万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开工建设国际陆港综合停车场，扩容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竣工商贸服务综合物流枢纽及配套项目。

完善配套服务功能，提升承载力。完成临时开放口岸可研编制，积极申建跨境电商综试区及粮食、水果、肉类等指定监管场所。加快国际陆港智能化数字化改造转型，联动海关、货代物流企业，打造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的智慧服务平台，基本实现物流单证电子化，初步形成数据流、资金流、物流合一的口岸形态。深入推行“多关如一关”，建立“铁路快通”“运抵直提”等通关模式和“即报即查即放”绿色通道，实施“7×24 小时”全流程服务，不断提升通关便捷度。

深化区域协同合作，提升辐射力。

加强与上海杨浦、云南昆明等沪昆线枢纽城市合作，联动磨憨、瑞丽等口岸，常态化开行“湘·滇—澜湄线”怀化—昆明—万象接续班列，积极搭建联通太平洋—印度洋的大陆桥。深度对接北部湾、成渝经济圈，与广西钦州港、海南洋浦港结成姊妹港，拓展经新疆霍尔果斯口岸出口业务，全力构建联南接北的新纽带。联动武汉、南昌、宜昌等城市，协同省内各大货运集结中心，加速推动湘鄂赣三省货源在怀集并，开行常德、岳阳等地接续班列。

（二）聚焦延链补链强链，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

牢牢把握“四个着力点”，深入实施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大力推动数字科技赋能，切实做大做强“5+N”现代化产业体系。

精准开展产业招商。用好国际陆港这个卖点，扎实开展“招商引资年”活动，全力办好第十一届全球湘商大会，精心筹办“沪洽周”怀化专场、浙徽商怀化行等系列活动，全年实际到位省外境内资金增长 20% 以上，新引进 10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 50 个以上、50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 1 个以上、“三类 500 强”企业项目 30 个以上，力争“湘商回归”新注册企业 100 家以上。选派精干力量开展小分队招商，积极融入全省央企合作对接协调机制，成立驻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等工作专班，开展招商推介、经贸洽谈。靶向开展产业链招商，建立招商大使常态化对接联络机制，充分发挥“链长”牵头作用和“链主”企业主体作用，全

力促成北京同仁堂、海王生物、时代集团、联兴纸业等在谈项目落地。深度推进服务半径招商，精准掌握企业扩张需求、发展布局，主动登门拜访、上门招商。

加快发展产业集群。对标全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重点发展新型显示、箱包皮具、中医药三大特色产业集群，优化调整新材料、现代种业、绿色食品产业链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速推动全市产业集群集聚发展。推动兴怀盖板、洪康新材料药玻、兴湘高新标载板等项目达产达效，加快东旭怀化 UTG 超薄柔性玻璃项目落地投产，紧密对接惠科、蓝思科技、京东方等领军企业，在显示模组、光伏玻璃、柔性面板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加快建设新型显示全产业链基地，全力培育千亿产业集群。依托扁鹊集团产地仓打造中药材互联网交易中心怀化分中心，积极培育中药材初加工集散市场集群，不断提升“怀六味”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加快建设中国南方中药谷。鼓励链上企业积极向上下游延伸，力争组建产业联盟 3 个以上。

做强建优产业园区。坚持“三生融合、三态协同”，持续开展园区建设“五大行动”，推动园区特色化差异化发展，力争 15 家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技工贸收入增长 12%，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5%，园区亩均产值、税收均增长 12% 以上。动态清零“三类”低效用地，加快处置闲置厂房。完善生产生活性服务

设施配套，持续强化商务办公、检验检测、人力资源等共享服务。优化园区管理体制，推动建设管理市场化、产业服务专业化、资源运营集成化。加快怀化高新区“一主两特”专业化发展，支持申报全省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区；促进与中方县城融合发展，打造适配港产城一体化发展的新型工业化园区。

营造良好产业生态。秉持“精准、优质、高效”理念，持续丰富政策供给，加快构建实体经济、现代金融、资源要素等高效协同的现代化产业生态。持续开展“三送三解三优”助企纾困行动，建立联系服务企业“三张清单”，积极清理涉企拖欠账款，切实为企业“松绑减负”。依托陆港产业发展基金、市产投产业引导基金、市产投融资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积极探索“政府投资、国企注资、金融融资”模式，撬动社会资本流入产业领域。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强化数字赋能，扎实开展“智赋千企”行动，巩固提升“两上三化”成果，加快云计算中心算力平台、湘首云数据、5G 网络和千兆光网中心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中小企业上云 3300 家、上平台 300 家，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0% 以上。

（三）深入推进鹤中一体化，加力带动区域协调发展

聚焦“双百”目标，不断提升中心城区能级，加快打造“一核两带三区”

区域协调发展新引擎。

统筹提升“三区一县”城市功能。高标准编制完成《鹤中一体化区域协调发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抓紧出台教育、医疗、城市管理等服务一体化实施方案。大力推进仙人桥商务区、高铁新城开发建设。完成 G209 高堰路至鸭嘴岩三段合一工程，建成高新区财富西路及舞水路高新区段，加快推进天星东路、刘塘路等道路延伸工程，拉通云集路断头路段，启动中方滨江路、舞水路中方段等道路建设，提质改造锦溪南路、正清路、顺天大道等主干路，推动怀化智慧交通一期建设项目落地，加快打造“两环四通道”通勤圈。开工建设警予公园，建成人民公园、植物博物院。

全力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深入开展“一迎三创”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246 个、城市危旧房 1435 套。完成 17 个社区便民生活圈建设，启动 10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与社区生活圈共建。完善儿童公共服务设施，积极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提质城区公共附属绿地，新增绿化面积 20 公顷，建成区绿地率达 36% 以上。完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强化易涝积水点整治。加强主次干道、高速出入口、公铁车站等城市“窗口”市容管理。推进垃圾减量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改造垃圾中转站 10 座。

积极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提升生活性服务业供给水平，激发零售、餐

饮、住宿等消费活力，拓展健康、养老、文体、家政等服务领域，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提质升级火车站中央商圈、高铁新城片区商圈、国际陆港专业市场商圈等核心商圈，大力实施体育中心区域、鹤鸣洲区域文旅化改造，加快建设舞水国际休闲度假绿廊，策划一批网红点、打卡点、地标点。探索引爆城市消费新模式，推动非遗活化利用，实施非遗点亮主城区行动，打造悦麓里美食街等非遗特色街区、市博物馆等非遗展示区、诗安体验基地等非遗体验区、国际陆港文创园等非遗文创区，形成一批沉浸式、互动式、体验式消费新场景、新爆点。提振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大力开展汽车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等城乡促销活动，培育智能家居、文体 IP、国货“潮品”等新型消费增长点。

着力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找准自身优势，因地制宜、因势利导发展“主”“特”产业，加快形成特色化差异化县域经济发展格局。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补齐县城交通、供水、排涝等短板，盘活县城土地和房地产资源，支持溆浦、辰溪分别建设省级专业功能县城、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城；分类推进中心镇建设，支持一批工业、农业、商贸、文旅强镇发展成县域副中心。加快完善县域路网，建成沅辰高速，力争溆洞、安溆高速开工；建成 G209 通道绕城公路，开工 S332 麻

阳福堂山至濛头、S341 通道双江至独坡等国省干线。

（四）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着力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

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实现生态环境“高颜值”和经济发展“高质量”协同并进，蹚出一条具有生态功能区特色的绿色发展新路子。

大力开展生态保护修复。积极做好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全面完成邵怀湘桂岩溶地湖南沅水资水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项目。扎实开展“回头看”，巩固提升绿色矿山建设成果。科学推进裸露山体生态修复，深入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完成国土绿化 57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8 平方公里。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生物多样性保护和自然保护地能力建设。加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健全生态环境补偿、损害赔偿、资源有偿使用等机制。

大力推进环境污染整治。深入开展防范化解重大生态环境风险隐患“利剑”行动，全力做好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重点开展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巩固空气质量达标成果。强化太平溪流域水环境问题整改，加力推进主城区雨污分流。确保全市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均达Ⅲ类以上，水质排名全国前 30。扎实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治行动，提升固体废物管理水平。

大力发展生态绿色产业。聚焦建设全国一流旅游度假目的地，全力擦亮“福地怀化”“一粒种子？改变世界”“怀景怀乡怀味”品牌，高质量打造旅游“金三角”，高标准完成“两馆一校一带一区”建设，高水平办好第三届旅游发展大会，高品质发展研学旅游、工业旅游、智慧旅游等文旅新业态，全年接待游客 8600 万人次以上，实现旅游总收入 770 亿元以上。推动洪江古商城创建 5A 级景区，加快龙兴讲寺、大酉书院、龙溪古镇等创建 4A 级景区，支持和平湖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 2 个、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 2 个。依托“世界长寿乡”品牌，深入挖掘富硒温泉等资源优势，认证一批生态康养度假区。大力发展风光水储等清洁能源，打造全省新能源产业基地。加快茶叶、油茶、竹木、花卉等林下经济发展。

大力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全力争创全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积极开展县级 GEP 核算。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创新绿色信贷产品，积极推广林权贷、生态贷。加快推进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建立具有怀化特色的国储林开发模式，高质量完成国储林一期年度建设任务。搭建碳汇交易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对接 CCER、CEA、VCS 等碳汇市场，加快推进沅陵、靖州、通道等林业碳汇省级试点。参与全国用能权交易，推动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稳步

开展碳足迹认定,促进产业、产品绿色化转型。实施“以竹代塑”三年行动,积极争创国家“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倾力绘就新时代“山乡巨变”怀化画卷

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实施“怀乡五百工程”,着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实施农户增收共富工程。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抓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积极推广新型农村集体经济8种模式,大力实施促进庭院经济发展“十小工程”。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农带农机制,加大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引导农民工返乡创业和转移就业。创新推出特色信贷产品,充分发挥科技特派员、科技专家服务团作用,深入开展金融进村、科技下乡“手把手”“户对户”服务,不断开辟农民致富新赛道。

实施农田产能提升工程。坚决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大力推行“田长制”,持续开展“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专项治理,科学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力争新增高标准农田30万亩以上,粮食播面稳定在460万亩以上、产量稳定在39亿斤以上。开工建设舞水大型灌区项目。开展“农机合作社空白乡镇清零”三年行动,水稻、油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分别增长2个百分点

以上。

实施优势特色产业培育工程。大力开展种业振兴行动,推动怀化国家农科院、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大湘西区域中心高效运营,完成杂交水稻制种14万亩,着力建设林木良种、高品质柑橘育种、溆浦鹅等优质品种基地。完成柑橘品改17.2万亩、油茶新造低改25.5万亩,新增中药材种植面积15万亩。深入实施“三品一标”行动,全力打造碣滩茶、冰糖橙、山油茶等“怀乡怀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充分挖掘农耕文明、稻作文化等优势资源,支持洪江山香稻栽培文化系统申报全球重要农业遗产。实施农产品加工企业培育行动,新增产值过亿企业3家。

实施美丽示范建设工程。高质量完成570个“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因地制宜做好传统村落、民族村寨、特色民居等保护工作。以林长制、河长制为抓手,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行动。持续推进“无废乡村”建设,推动畜禽粪污、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全域推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共五美”模式,深入实施和美乡村示范创建行动,创成市级和美乡镇十个、和美村庄百个、和美团寨千个、和美庭院万户。

实施治理效能提档工程。大力推广“五村联创”“六自”等模式,积极应用积分制、清单制、屋场会等方式。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评选一批“文明

家庭”“美家美妇”“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营造“讲文明、树新风、美环境”的浓厚氛围。深入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示范户”培养工程。推进“三湘护农”专项行动。扎实开展高价彩礼、厚葬薄养等移风易俗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六) 强化改革创新赋能, 奋力建设创新创业之城

用好改革创新这把“万能钥匙”, 激发更多创新要素向怀化汇聚、创新成果在怀化转化、创新活力在怀化迸发。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探索陆港“管运分离”机制, 加快推动园区管理机构向港区服务机构转型。加快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 加强国有资产清查、处置和管理, 引导有条件的国有企业改组为资本投资和运营公司。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加快构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全面实施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纵深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深化“交房即交证”改革, 深入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大力推进“三医”联动。实施“一县一品”改革工程, 组织改革创新典型案例评选活动。完成市县两级政府机构改革。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建立健全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科技投入体系, 确保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1.9%以上。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科技型中小企

业评价入库1500家以上, 高新技术企业达550家以上。支持省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提档升级, 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和研发团队全覆盖, 新增市级以上创新平台15家以上。完善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市县平台网络, 促进本土企业深度对接高校及科研院所, 确保技术合同成交额80亿元以上、占GDP比重3.8%以上。健全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机制, 加快形成“科技—产业—金融”成果转化良性循环。落实人才新政“20条”,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应用。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健全民营经济工作机制, 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具体措施, 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营造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良好环境。建立“政企行”综合监管平台, 全面推行涉企执法检查扫码留痕、涉企柔性执法等制度, 真正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充分发挥数字化惠企服务平台作用, 推动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涉企资金“直达快享”。持续开展“企业家接待日”活动, 建立“绿卡管家”平台, 发放第三批企业家绿卡。

(七) 积极建设“低成本怀化”, 合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持续擦亮“身在怀化、办事简化”政务名片, 着力降成本、提效率、优环境, 切实把怀化建设成为投资洼地、创业宝地、兴业福地。

着力降低要素成本。加强政银企对接合作，拓展金融超市服务功能，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力争新增银行贷款 250 亿元以上。鼓励企业开发屋顶分布式光伏，争取启动怀化—衡阳段天然气长输管道建设，有效降低用能成本。认真落实电网发展建设环境保障机制。加快建设国际陆港人力资源港，开展高职院校订单式培训，规范劳务市场，引导劳动力向产业领域转移。推进市县乡村四级物流体系建设，引导“三通一达”等重点企业在怀建立区域分拨中心、区域集散大市场，新增 A 级物流企业 10 家，确保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率下降至 14.7%。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深化“三集”审批，深入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活动，实现高频事项 90% 以上“一件事一次办”。全面推进“一照通”改革，优化“涉企一件事”“告知承诺制”，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程电子化，推动涉企服务全生命周期集成化办理。加快数字政务建设，大力推广“湘易办”，实现惠企便民服务“一机在手、一键登录、一网通办、一次办好”。用好用活政务效能系统，切实提升行政效率。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充分发挥“三库”作用，梯度培育“三类主体”。加大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扶持力度，力争新增百亿企业 1 家、十亿企业 5 家。用好“五张清单”，深入开展“新增规模以上工

业企业”行动，力争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100 家、工业投资增长 10% 以上。建立健全优质中小企业三级培育体系，力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增至 6 家，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0 家。深入实施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力争实现五新智能等上市。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实行“信用+承诺+轻微免罚”，为市场主体提供更透明、更宽容的发展环境。

（八）坚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坚持底线思维，注重从源头上防范风险、从本质上保障安全，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全面贯彻“十五条”硬措施，深入推行“八项机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顽瘴痼疾整治，完善农村道路基础安全设施配套。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科学防范和处置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切实提高防灾减灾救灾水平。推动省区域应急救援怀化中心实体化运作，全力打造辐射周边的现代化救援中心。严格落实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责任。

积极主动防范化解风险。强化专项债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入推行“四转四打包”，持续优化政府债务结构，不断降低利息负担。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持

续开展涉众型金融领域专项整治行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探索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新模式，支持刚需和改善性住房消费，全面完成保交楼任务；积极稳妥处置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征收安置遗留问题，加大烂尾楼盘活力度。

坚定不移加强社会治理。深入推进“互联网+基层治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持续加大对涉电诈等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深化“三源共治”，推动基层综治中心规范化、实体化运行。加强基层派出所建设，确保“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落到实处。

(九) 全面发展民生社会事业，努力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切实把民生实事办成、办实、办好，努力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全力促进就业创业。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实现高校毕业生就业率95%以上，开发公益性岗位1.5万个。新增城镇就业3.4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5万人，实现城镇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创业补贴等政策，打响“怀青农场”创业品牌。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推动长怀合作办学、集团化办学，着力打造区域教育中心。推进学前教育普及

普惠发展。新改扩建怀熙小学、半岛城央实验学校等义务教育学校5所，完成“徐特立项目”14个。深入实施职业教育“楚怡”行动，加大国际陆港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力度，确保怀化工商业职业技术学院秋季开学。持续提高特殊教育普及程度。推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建设平安校园。积极支持怀化学院办学。启动专门学校建设。

推进健康怀化建设。聚焦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大国家级、省级重点专科建设力度，推进医疗机构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深入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先导区建设，支持新晃、洪江市等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持续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加大省级边界区域医疗中心、县域医疗次中心、县级综合医院专科能力建设力度。加快建设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探索组建城市紧密型医疗集团，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加强疾控能力建设，推进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健全生育支持政策和配套措施，持续推进托育服务与医养结合，提升“一老一小”健康服务能力。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推进全民参保，确保全市常住人口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率95%以上。全面落实医疗救助政策，强化医疗救助资金管理。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785套。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城乡低保提标增幅2%以上。深入实施老龄健康强基行动，新增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2631户、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300张。加大未成年人保护力度，常态化运营困境儿

童关爱中心。加快推进市殡仪馆原址新建项目。

加快文化繁荣发展。加快建设“三馆一院”。大力实施公共服务数字化战略，打造智慧图书馆、公共文化云等品牌。深入实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门前十小”工程，积极建设“最美潇湘文化阵地”。加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能力建设，推动广播电视和新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推进高庙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快打造非遗文创研发中心、“一带一路”非遗出海生产基地、非遗文创集散基地。策划举办中国诗歌探源之旅、屈原行吟诗歌节、国际龙舟赛等节会。精心筹办“通道转兵”90周年纪念及通道侗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县庆活动。

认真办好其他社会事业。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创成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支持工会、妇联、残联、红十字会等广泛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扎实做好审计、机关事务、老龄老干、宗教、气象、水文、地震、移民、保险、住房公积金、邮政等工作。

三、建设服务型政府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形势、新任务要求我们必须体现新气象、展现新作为。我们要不断锤炼忠诚、为民、务实、高效、创新、清廉的鲜明品格，做到不

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做善为抓落实，转作风、提效能、树形象，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永葆政治本色，坚持忠诚为政。始终牢记政府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把对党绝对忠诚贯穿于政府工作各方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对标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消温差、补落差、纠偏差、校时差，正确处理“五大关系”、系统把握“八条原则”，以正确政绩观引领推动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在建设现代化新怀化进程中展现新作为。

砥砺初心使命，坚持为民施政。始终牢记政府前面“人民”二字，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走好群众路线，时刻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坚定同人民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干好利民之事，努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真正把惠民生、顺民意的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接受群众监督，坚持把话筒交给群众，把镜头对准群众，由群众评判工作得失、检验工作成效，让民生服务更有温度，

民生福祉更具质感。

树牢法治思维，坚持依法行政。始终牢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每一个行政环节、每一项行政行为。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监督，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坚持将法治与诚信有机统一起来，开展依法依规兑现承诺专项行动，加强政府招商和经贸合同合法性审查、履约监管。坚持对外开放前进一步、涉外法治建设就跟进一步，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发展涉外法律服务，切实增强服务开放发展的法治水平。

强化担当作为，坚持务实勤政。始终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生命线。不断拓展市政府效能系统功能应用，推行“137”工作法，落实“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时效化”机制，以钉钉子精神一抓到底、抓出成效。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开展“三整顿两提升”，大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体谅基层难处、加大减负力度，健全帮扶、督导和激励机制，旗帜鲜明支持实干家、保护改革者、力挺弄潮儿，激发干事创业活力，让广大干部在推进发展中不怕出错、敢抓敢管。

增强底线意识，坚持廉洁从政。始终牢记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把严的主基调贯穿到政府自身建设全过程。坚决

扛牢主体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经常性、全覆盖开展纪律教育，弘扬新时代廉洁文化，推动清廉机关建设取得新成效。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习惯过紧日子。建立科学规范透明的资金分配管理办法，扎紧制度笼子，堵塞腐败漏洞。严惩财政资金使用、公共资源交易、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坚决斩断权力寻租纽带，营造政府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同志们！

踏过千重浪，扬帆再启航。融入“双通道”，我们要实干为舟、奋斗作桨，驶向星辰大海，拥抱春暖花开，投身“大枢纽、大合作、大贸易、大招商”的火热实践。

山高人为峰，路远脚更长。打造“新高地”，我们要跬步不休、累土不辍，勇攀创业高峰，一览无限风光，谱写“强引擎、强动能、强支撑、强实力”的崭新篇章。

未来诚可期，风物放眼量。建设“现代化”，我们要一往无前、勇往直前，饱含自信豪情，激荡光荣梦想，汇聚“一张图、一条心、一起拼、一定赢”的磅礴力量。

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勇于担当、勇毅前行，奋力推进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为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怀化市中心城区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 认定及增加容积率补缴土地出让价款 有关事项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1 号

HHCR - 2024 - 01001

鹤城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动怀化市中心城区房地产用地项目遗留问题的处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国有土地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发〔2001〕15 号）《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落实房地产用地调控政策促进土地市场健康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204 号）《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湘财综〔2007〕65 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尊重历史、民生优先、实事求是、依法依规、分类施策”原则，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怀化市中心城区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认定及增加容积率补缴土地出让价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通知适用于怀化市中心城区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认定及增加容积

率补缴土地出让价款的房地产用地项目。2001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土地使用权（含土地出让合同或成交确认书）并经批准的房地产用地项目，不用补缴增加容积率土地出让价款。

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负责对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指标进行认定，并核算增加容积率应补缴的土地出让价款。

三、房地产用地项目原容积率按以下方法进行分类认定：

（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已明确容积率或建筑面积等土地使用条件的，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容积率或按建筑面积换算后的容积率认定原容积率。

（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未明确地块容积率或仅注明“按规划要求建设”等相应条款的，以相应的附图、附件、规划审批通过方案中明

确的容积率或建筑面积换算后的容积率认定原容积率；如没有相应的附图、附件或经批准的规划方案，则以出让时土地评估报告中所设定的容积率认定原容积率；如评估报告中未设定容积率，则以出让时基准地价对应的容积率认定原容积率。

（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容积率指标中既有多层容积率指标又有高层容积率指标的，按高层容积率指标认定原容积率。

（四）由于历史原因，已经批准实施或虽未实施但政府有关会议纪要或规划批准的方案将未取得用地权属的其他用地纳入宗地总面积计算容积率的项目，按宗地总面积计算的容积率认定为项目容积率。

四、房地产用地项目核定容积率超出本通知认定原容积率的，按本通知要求补缴增加容积率（超出认定原容积率部分）的土地出让价款。

五、房地产用地项目增加容积率（超出认定原容积率部分）应补缴土地出让价款按以下计算方式进行核算：

（一）2010 年 12 月 19 日前经批准调整容积率的房地产用地项目，以批准调整时间为评估基准日，补缴土地出让价款按不同容积率的地价之差足额补缴。

批准调整容积率时间界定以市规划委员会通过时间、市政府批示时间、市政府批复时间及市规划技术审查会通过时间中较早的时间为准。

（二）2010 年 12 月 19 日以后经批准调整容积率的房地产用地项目，补缴土地出让价款按批准调整时的楼面地价进行核定。

（三）在不同时段经批准调整容积率的，按照相应时段的标准分段计算后，累计补缴土地出让价款。

六、本通知认定的房地产用地项目容积率与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不符的，应在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或修编时按已认定的容积率进行修正。

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的项目，兼容商业建筑按规划批准方案实施的，不用补缴土地价款；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且未明确兼容配套商业建筑比例的项目，配套商业建筑比例在 10% 以内的不用补缴土地出让价款，超过 10% 的部分按本通知第五条要求核缴土地价款。原已核缴的不予退还。

八、增加容积率（超出认定原容积率部分）应补缴的土地出让价款，由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委托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按程序进行核缴。

九、补缴的土地价款征收方式按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5 日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怀化市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2 号

HHCR - 2024 - 01002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怀化市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8 日

怀化市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下同）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建设，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1〕16 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

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若干意见》（湘政办发〔2021〕76 号）文件精神，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

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强基础、补短板、破瓶颈、促提升，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建立健全科学、高效、权威的药品监管体系，落实药品安全属地监管责任，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进一步提升药品监管工作科学化、法治化、现代化水平，推动全市医药大健康产业创新发展，加快构建“5+N”现代化产业新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健全监管责任体系。严格履行药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完善药品安全责任制度，建立药品安全协调机制，推动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健全考核评估体系，推进药品监管网络向乡镇延伸，配齐配强乡镇药品监管协管员、村级药品安全信息员。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权责一致、责任到人”的原则，将全市划分为市、县、乡、村四级网格，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覆盖、无盲区药品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落实药品安全政府属地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市场监管责任，健全药品安全监管事权清单和责任清单，形成事权清晰、权责明确、统一协调、运转高效、执行有力的药品监管体系。（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健全监管协同配合体系。落实药品安全风险会商机制，加强各部门协同配合，推进联合培训、联合执法、

联合惩戒，促进资源共享，形成监管合力。建立检查力量统一调派机制，统筹调派全市药品检查员。实行重点监督、日常检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等多种监管形式相结合，强化检查实效性。畅通与社会组织、专业机构、行业专家的交流咨询渠道，建立起行政监管部门、行业组织、生产经营主体、社会公众共同参与的社会共治监管体系。（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完善稽查办案机制。落实市县两级药品稽查队伍能力标准化建设要求，在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中明确专门负责药品执法工作机构，保障与监管事权相匹配的专业监管力量、经费和执法装备等。强化检查稽查协同和执法联动，加强案件源头管理、指导协调和案件督办，完善市县两级市场监管部门稽查执法工作协调衔接机制。药品稽查执法部门要会同公检法等部门不断完善药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及时通报重大案件信息，移送涉嫌药品犯罪案件，深化药品安全专项整治，依法整顿和规范药品市场秩序，严惩重处非法生产经营、制假售假等涉及药品尤其是疫苗违法犯罪行为，加强与周边地市药品稽查执法协作。（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财政局、市委编办、

市司法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完善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强化应对重特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统一指挥与协调。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加强对药品安全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加强应急队伍和应急能力建设，按照事权划分，组织开展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常态化应急演练，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提高检验检测能力。以市检验检测中心为主，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为补充，建立资源共享、运转高效、公正权威的药品检验检测体系。支持药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适时开展药品资质扩项工作，完成国家级、省级能力验证任务，提升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注重药学专业的高层次人才引进，强化检验科学研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委）

（六）完善药物警戒体系。加强市县两级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机构能力建设，配备专业人才，完善市、县、乡三级监测网络。提升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机构评价能力。加强对报告机

构的培训指导，提升病例报告数量，提高报告质量。推进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哨点建设，加强与疾控机构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系统的信息共享和联动应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七）提升监管执法队伍素质。优化市、县两级药品行政监管执法队伍结构，全面提升药品监管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建立健全药品检查员队伍，重点加强检查、检验、监测评价、稽查执法等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依托湖南正清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管人员实训基地；强化基层监管所药品检查员的培训和轮训，分级分类开展理论学习与实操实训，药品检查员每年人均脱产培训不低于 90 学时，全面提升药品监管队伍综合素质和专业水平。（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八）深化信息追溯体系。全面推进药品追溯体系建设，督促、指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生产企业、经营企业及医疗机构建立和实施药品追溯制度，推进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全域应用推广，发挥追溯数据在风险防控、产品召回、应急处置等工作中的作用，提升药品安全监管精细化水平。（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九）提升“互联网+药品监管”服务能力。加强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在药品监管领域的融合应用，积极与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平台对接，科学推进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应用，以“智慧”理念促进监管方式和监管效能提升，实现监管业务系统互联互通、共享共用，提升数据汇集、关联融通、风险研判、信息共享等能力，推进监管和产业数字化升级。进一步完善药品信用档案系统，提升“零距离”监管服务质量。加强网络销售行为监督检查，提高对药品网络交易的质量监管能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提升质量标准管理能力。强化监管事权范围内企业产品技术要求审核，鼓励企业提升药品质量标准，支持单位、企业、行业协会参与标准制修订。五年内，将怀化道地药材黄精、龙牙百合、湘玉竹等品种纳入新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发挥湖南医药学院总医院、怀化市中医医院、辰溪县人民医院、溆浦县人民医院等制剂室的生产研发优势，使“经典名方”向医疗机构制剂、新药转化，提升中药制剂研发能力。市检验检测中心要积极参与《湖南省中药材标准》《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和中药配方颗粒标准制定、修订及复核工作。（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

（十一）提升生物医药创新能力。支持市检验检测中心及湖南正清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正好制药有限公司、湖南补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申报“湖南省科药联合基金”，用于开展监管科学研究。发挥道地中药材优势，支持建设以茯苓、黄精等“怀六味”为主的道地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大宗道地药材生态种植示范基地，逐步形成中医药产业集约化、规模化、体系化加工生产模式，完善中药产业链，助力我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先导区（试点）建设，促进我市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二）实施社会共治提升行动。大力开展药品法规政策宣讲和专业技术培训，增强企业主体责任意识和落实责任能力。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行业自律、行业管理、技术推广、培训交流、监督教育、消费维权、产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引导和督促市场主体依法依规发展。加强药品监管与医疗管理、医保管理的数据衔接应用，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形成药品安全治理合力。推动药品安全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动态信用信息披露制度，完善跨行业、跨地区、跨部门联动响应和失信惩戒机制。（责任单位：市市场

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民政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药品安全尤其是疫苗安全的政治责任,坚持党政同责。要充分发挥药品安全暨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药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推动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工作,健全考核评估体系,强化督查考核评价,形成全市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强化政策保障,确保工作需要。各地要完善与药品监管职能相适应的发展政策和经费保障机制,合理安排药品监管经费,实现药品安全监管有健全机制、有专业队伍、有经费保障、有执法装备。要加强药品检验检测设备和检查装备配备,切实保障药品监管和检验检测能力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优化人事管理,实现工作突破。要加大对药品监管队伍建设的支持力度,

科学核定履行检查、检验、监测评价等职能的技术机构人员编制数量,综合运用内部调剂事业编制、合同聘用等方式,实现技术机构人员数量与监管需要相匹配。创新检查员管理机制,实行检查员编制配备和政府购买检查服务相结合,优化检查员队伍编制结构。创新完善人力资源政策,在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职称评聘、薪酬待遇保障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破除人才职业发展瓶颈。合理核定相关技术支撑机构的绩效工资总量,在绩效工资分配时可向高风险监管岗位人员倾斜。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鼓励干事创业,激发担当作为。加强药品监管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增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树立鲜明用人导向,对工作实绩突出个人,在评聘职称、提拔使用、晋升职级等方面优先考虑。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省市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怀化高新区管委会、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本文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怀化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3 号

HHCR - 2024 - 01003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怀化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29 日

怀化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 建设实施方案

为加快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有效盘活农村资源资产，助力乡村振兴，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湘政办发〔2022〕44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工作

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构建市、县、乡、村四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服务体系和管理系统。通过对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土地等流转交易信息的采集和共享，实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的集中发布；通过对农村

产权流转交易过程的信息监测，实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过程的动态监管；通过对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按季度向主管部门提供数据信息分析报告，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监测预警系统。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一体化原则。开展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一站式服务，统一监督管理、统一交易系统、统一信息发布、统一交易规则、统一交易流程、统一收费标准、统一交易鉴证、统一交易结算。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与省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实现互联互通。

（二）坚持规范化原则。制定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申请审核、权属确认、变更登记、交易鉴证、动态报价、转让拍卖、网络竞价、资金结算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形成统一规范的市场形式、交易规则、服务方式和监管办法。

（三）坚持数字化原则。利用互联网、区块链、大数据、GIS 等技术，构建数字化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全市农村资产、资源、土地等产权形成数字化标准化交易标的，实现流转交易市场信息对称、跨域流转、进场交易高效、产业招商精准匹配。

（四）坚持市场化原则。在坚持政策性、公益性的前提下，创新市场化运行机制，增强市场化运营能力，增加市场占有率，提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的认可度。

（五）坚持公益便民化原则。坚持政府主导、为农服务、公益性为主的原则，采取保本微利经营策略，只向享受服务的受让方收取一定服务费用，保障全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可持续运行，实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更方便、金融服务更快捷、惠农服务更高效。

三、机构组建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模式，由怀化市农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依规依程序成立怀化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农交公司”）。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授权，市农交公司组建运营怀化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搭建市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市农业农村局委托市农村经营事务中心履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职能，并按照“市级统筹、市县共建、八统一分、联网运营”的原则和要求，与各县市区进行共建或联网运营。

四、运营体系

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是由政府主导，为各类农村产权依法流转交易提供服务的非盈利性机构，市农交公司负责组建运营，对转出方为农户个人或者村集体的，免收相关费用，主要依靠市场运作提升增值和溢价服务实现盈利，其独立承担法律责任和市场风险。

（一）职能分工

1. 市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负责全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统筹，包括信

息发布、政策宣传、业务培训、指导服务、数据统计等工作，组织农村产权现场或网络竞价交易，承办市本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业务；按照统一系统建设、信息发布、交易规则、交易流程、交割结算、交易鉴证、收费标准、服务要求和分级办理业务的“八统一分”要求，推动全市各级农村产权交易机构互联互通，对接省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搭建市县乡村四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推动全市一体化经营，为全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提供综合化、社会化、数字化服务。引入中介机构，提供会计、价值评估、法律咨询、项目策划、宣传推介等专业化服务，促进农村产权市场价格发现和价值提升。引入银行、保险、担保、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与金融服务联动机制，对进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交易的项目给予金融支持。

2. 县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负责组织辖区农村产权交易、信息发布、资料审查、合同签订、价款结算、交易鉴证、资料管理、政策咨询、监督管理、培训指导等工作。通过信息共享等方式，核验交易标的权属、受让方资格、土地规划和用途等交易资料和信息，组织招标和采购项目预决算。为入场交易主体提供农村金融、农业社会化等服务；构建县、乡、村三级服务体系；对乡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和村级农村产权流

转交易服务室的业务培训、指导服务。

3. 乡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乡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站挂靠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由专人负责辖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基础资料和信息收集汇总、查验审核、登记录入，组织进场交易，提供政策咨询，做好资料归档备案和纠纷调解等。指导各村（社区）设立村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室。

4. 村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室。负责本村农村产权流转交易项目信息的收集、上报及宣传等工作。

（二）交易品种

法律没有限制的品种均可进入市场参与流转交易，流转交易的方式、期限和流转交易后的开发利用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各县市区一定标的额以上的交易品种在省级和市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公开交易。现阶段流转交易品种及方式主要是：

1. 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是指以家庭承包方式承包的耕地、草地、养殖水面等经营权，可以采取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交易，流转期限由流转双方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协商确定。

2. 林权。是指林地经营权、林木所有权和林木使用权（含国家储备林），可以采取出租、转让、入股、作价出资或合作等方式流转交易，流转期限由流转双方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协商确定。

3. “四荒”使用权。是指农村集体所

有的荒山、荒沟、荒丘、荒滩使用权。采取家庭承包方式取得的，按照农户承包土地经营权有关规定进行流转交易；以其他方式承包的，其承包经营权可以采取转让、出租、入股、抵押等方式流转交易。

4. 农村集体资源性资产经营权。是指农村集体机动地、未承包到户土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等经营权，可以采取出租、转让、入股、作价出资或合作等方式流转交易，但流转的具体经营内容和期限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5. 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是指由农村集体统一经营管理的经营性资产（不含土地）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可以采取承包、租赁、出让、入股、合资、合作等方式流转交易。

6. 农业生产设施设备。是指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集体等拥有的农业生产设施设备，可以采取转让、租赁、拍卖等方式流转交易。

7. 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是指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集体等拥有的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可以采取承包、租赁、转让、抵押、股份合作等方式流转交易。

8. 农业类知识产权。是指涉农专利、商标、版权、新品种、新技术等，可以采取转让、出租、股份合作等方式流转交易。

9. 其他涉农产权。是指农村闲置宅基地使用权和闲置住宅，国有农林牧渔场、农业产业化企业、集体及个人投资兴办的企业等，供销合作社系统的涉农产权、资产处置等，农村建设项目、货物和服务、产业项目等涉农产权，可以

采取招标、采购、出租、入股、招商和转让等方式流转交易。

同时，根据法律法规修订情况，修订相应交易品种。法律有限制但中央已经部署实施改革试点的品种，仅限于在中央批准的改革试点区域范围内，严格按照改革试点方案进行。

（三）交易主体

凡是法律法规和政策没有限制的法人和自然人均可以进入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参与流转交易，具体准入条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农户、土地股份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拥有的产权是否进入市场流转交易由其自主决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强迫或妨碍自主交易。市、县两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要依法对各类市场主体的资格进行审查核实、登记备案。产权流转交易的出让方必须是产权权利人或受产权权利人委托的受托人。除农户宅基地使用权、农民住房财产权、农户持有的集体资产股权外，流转交易的受让方原则上没有资格限制。对工商企业、外资企业和境外投资者进入市场流转交易的，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加强准入监管和风险防范。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风险防控。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是属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日常监管第一责任方，要强化风险意识，明确监管部门，落实监管制度，做好统计监测、违规处理、风险处置等工作。要通过推动实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数据和抵（质）押登记数据的（下转第 34 页）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公布怀化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 录清单的公告

2024 年第 1 号

HHCR - 2024 - 02001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公布湖南省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有关规定，结合我市收费政策调整情况，我委对《怀化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进行了修订，现予以公布。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22 年第 2 号同时废止。目录清单将根据经营服务性收费改革进程实施动态调整。

本公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附件：怀化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2 日

（上接第 33 页）信息交互，为金融机构开展农村产权抵（质）押融资提供依据，防止“一权多贷”“一物多抵”。各级政府要妥善处理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过程中的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的重大意义和实践中的典型经验，积极引导各类农村产权进入市场流转交易，充分发挥市场

作用和交易平台功能，为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营造良好氛围。

（三）完善考评机制。强化对各县市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工作的督促检查，对重视程度高、工作推进扎实、成效显著的县市区予以表扬；对机构不落实、信息上报不及时、任务进度慢的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

怀化市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一、车辆通行费	渡口通行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湘发改价调规〔2023〕125号	市发改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一)公共文化、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场所(库、泊位),特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湘发改价费规〔2020〕801号 湘发改价调规〔2023〕125号 怀发改价费〔2022〕19号	市发改委 市公安局 城管执法局 市场监管局	市公安局 市城管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交通服务收费	二、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二)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湘发改价调规〔2021〕107号 湘发改价调规〔2023〕125号 怀发改价费〔2022〕19号 怀市价〔2014〕121号	市发改委	市公安局 市住建部门 市城管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一)车辆站务基本服务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市发改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备注										
定价方法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涉企	否	否	是	否	否	否	否	是	否	是
行业主管部门			市住建部门		市城管部门		市城管部门		市城管部门	
定价部门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城管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城管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城管局	
收费文件(文号)	湘发改价调规〔2023〕125号 怀市价〔2014〕121号		怀发改价商〔2021〕7号		怀发改价服〔2015〕5号		怀发改价服〔2016〕28号			
收费标准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居民燃气工程安装费1800元/户		随水计征,每立方米1.00元。		随水计征,每立方米1.40元。			
二级项目	(二)旅客基本服务收费				(一)居民污水处理费		(二)非居民污水处理费			
一级项目			四、居民燃气工程安装费		五、污水处理费(按经营性服务收费管理的)					
类型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六、普通商品住宅前期物业服务费		1、多层无电梯楼分等级基准价：一级0.65元/平方米·月，二级0.80元/平方米·月，三级0.95元/平方米·月，四级1.30元/平方米·月，五级1.50元/平方米·月； 2、电梯楼分等级基准价：一级1.20元/平方米·月，二级1.40元/平方米·月，三级1.60元/平方米·月，四级1.80元/平方米·月，五级2.00元/平方米·月。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湘发改价费规〔2022〕271号 怀发改价服〔2019〕16号	市发改委 市住建局	市住建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七、危险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	1、有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以实际开放床位数按月收取，每天每床2.35元； 2、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以医疗废物产生量按月定额收取，不同定额月收费标准为120—1200元； 3、村卫生室按每年600元包干收取。	怀发改价服〔2019〕7号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说明：

- 1.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根据收费政策的变化实行动态调整；
- 2.本目录清单限于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
- 3.上述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和标准，更新时间截止到2023年12月底。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怀化市教育局 关于怀化市郡永实验学校学费和住宿费 收费标准的批复

怀发改价费规〔2024〕1号

HHCR - 2024 - 02002

怀化市郡永实验学校：

为规范非营利性民办中小学校收费行为，维护学校和学生的合法权益，根据《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学校发展规划及居民消费水平，经成本监审、集体研究，报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你校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批复如下：

一、学费和住宿费标准

学费标准：小学 9100 元 / 生 · 学期、初中 10700 元 / 生 · 学期；

住宿费标准：小学 1950 元 / 生 · 学期、初中 1750 元 / 生 · 学期。

学费、住宿费调整不分学段，实行“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即学校提高收费标准，只限于新入学的学生，老生继续执行入学时的收费标准；学校降低标准，不论老生还是新生都执行降低后的收费标准。插班生按插入班级学生的

学费、住宿费标准执行。

二、其他收费项目和标准

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严格按照《湖南省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湘发改价费规〔2022〕450号）、《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号）执行。

除政策文件规定的收费项目费用外，不得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三、在不超过核定的学费、住宿费标准范围内，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收费标准。

四、收费应使用国家规定的票据，收费收入必须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收取，收费收入应当使用在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的账户，统一进行管理和核算。

五、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实施办法》（湘发改价费〔2019〕97号）要求做好收费公示，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并配合（下转第 42 页）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怀化市教育局 关于怀化市怀雅实验学校学费收费标准的批复

怀发改价费规〔2024〕2 号

HHCR - 2024 - 02003

怀化市怀雅实验学校：

为规范非营利性民办中小学校收费行为，维护学校和学生的合法权益，根据《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学校发展规划及居民消费水平，经成本监审、集体研究，报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你校学费标准批复如下：

一、学费标准

小学 8600 元/生·学期、初中 10300 元/生·学期。

学费调整不分学段，实行“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即学校提高收费标准，只限于新入学的学生，老生继续执行入学时的收费标准；学校降低标准，不论老生还是新生都执行降低后的收费标准。插班生按插入班级学生的学费标准执行。

二、其他收费项目和标准

住宿费参照同类别学校同档次公寓标准收取，待新学生公寓楼使用一年后开展成本监审再制定价格；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严格按照《湖南省中小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湘发改价费规〔2022〕450 号）、

《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 号）执行。

除政策文件规定的收费项目费用外，不得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三、在不超过核定的学费标准范围内，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收费标准。

四、收费应使用国家规定的票据，收费收入必须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收取，收费收入应当使用在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的账户，统一进行管理和核算。

五、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实施办法》（湘发改价费〔2019〕97 号）要求做好收费公示，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并要配合发改、教育、市场监管部门的日常管理。

六、本文件从 2023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有效期一年。学校原自定学费标准高于发改、教育部门制定的最高限价标准部分，冲减 2023 年秋季学期课后服务费和 2024 年春季学期学费。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怀化市教育局

2024 年 1 月 12 日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溆浦县思蒙碧水丹霞景区 门票及游船票价格的通知（试行）

怀发改价费规〔2024〕3 号

HHCR - 2024 - 02004

溆浦县发改局：

你局《关于溆浦县思蒙景区门票及游船价格收费标准的请示》（溆发改报〔2023〕11 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湖南省定价目录》（湘发改价调〔2023〕125 号）、《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湘发改价费〔2019〕143 号）有关规定，经成本调查、集体审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门票价格

40 元/人次，参观游览橘颂滩、滨水绿廊、三间滩（天问台）和桃园洞天等景点。A 线路可收取。

二、游船票价

A 线路 60 元/人次，从游客中心至桃园洞天，途经橘颂滩、滨水绿廊、三间滩（天问台）景点；

B 线路 20 元/人次，从游客中心至湿地植物园，途经思蒙风雨桥景点；

C 线路 98 元/人次，从游客中心至屈子峡。

三、套票价格

95 元/人次，包含从游客中心至桃园洞天途经景点所有门票、游船票价。

四、优惠政策

对 14 周岁（不含）以下的儿童、65 周岁（含）以上的老年人、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凭有效证件实行免票优惠；对 14 周岁（含）-18 周岁（不含）未成年人、60 周岁（含）-65 周岁（不含）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凭有效证件实行半价优惠。

景区内游船票价对上述门票优惠对象实行半价优惠，对 1.2 米以下不占座的儿童免票。

其他按湘发改价费〔2019〕143 号规定的优惠政策执行。

五、你局要加强对景区的日常监督检查，督促景区经营管理单位湖南思蒙景区运营有限公司执行明码标价规定，在景区售票处醒目位置公示门票、游船票价格及相关服务价格，门票、游船票价格优惠范围和幅度，团体购票优惠幅度，以及 12345 价格投诉举报（下转第 43 页）

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怀化市交通运输局
怀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怀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关于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
运输车辆运营管理的通告

怀建发〔2023〕54 号

HHCR - 2024 - 14001

为构建有序、安全、高效、畅通的瓶装液化石油气“最后一公里”配送体系，进一步提升我市瓶装液化石油气行业末端配送的安全性和规范性，彻底解决长期以两轮摩托车配送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建成〔2021〕23 号）等要求，我市决定对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运输车辆进行综合治理，着力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运输车辆的使用和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本通告所指的末端配送运输车辆是指在怀化市主城区（含鹤中一体化核心区域）范围内从事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运载的四轮电动皮卡、三轮车等小黄车（以下简称“小黄车”），怀化市其它县市区根据实际情况，参照怀化市鹤中一体区域管理模式逐步实施小黄车末端配送。

二、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小黄车应符合“六统一”（统一外观标识、统一注册登记、统一购买保险、统一上岗培训、统一车辆安全装置、统一管理平台）的管理标准要求，并安装配置 GPS 或北斗定位系统，满足定位、行驶记录、警示等功能，并确保实时通讯在线。

三、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应当

建立高效便民的配送服务体系，配备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配送服务人员（以下简称“送气工”），加强本企业送气工和车辆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制定配送服务管理制度，公布配送服务规范、服务电话，并对配送全过程进行跟踪管理，准确记录储配站气瓶出站（严禁无二维码钢瓶出站）、供应站气瓶出入库、送气工配送气瓶、用户安检等信息。送气工应经燃气主管部门组织的岗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小黄车驾驶员需要取得相应等级资格驾驶证，配送运输过程中应当安全驾驶、文明配送，不得超过核载数量，不得横卧倒放、叠放和厢体外挂，不得装载除液化气以外的其他任何货物。

四、怀化市主城区（鹤中一体化核心区域）小黄车配送施行后，各相关职能部门应按照职责加强对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过程中的监管，建立日常联动巡查执法机制，依法打击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违法违规行为，规范末端配送秩序。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督促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按照“六统一”规范要求完善配送服务体系，依法查处向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供应用于经营燃气的行为；公安交警部门依法对瓶装液化石油气末端配送运输的车辆及驾驶人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对从事瓶装液化石油气运输经营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运输行为的监管；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液化石油气瓶充装、检验环节的监管，对充装过期瓶、报废瓶、“黑气瓶”等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五、本通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特此通告

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怀化市交通运输局

怀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怀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上接第 38 页）发改、教育、市场监管部门的日常管理。

六、本文件从 2023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有效期一年。学校原自定学费、住宿费标准高于发改、教育部门制定的最高限价标准部分，冲减 2023 年秋季学期

课后服务费和 2024 年春季学期学费、住宿费。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怀化市教育局

2024 年 1 月 12 日

怀化市残疾人联合会
怀化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实施细则》的通知

怀残联发〔2023〕3号

HHCR - 2024 - 47001

各县市区残联、财政局：

为做好我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工作，现将《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怀化市残疾人联合会
怀化市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3 日

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残疾人辅助

器具适配工作，促进残疾人全面参与社会生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

（上接第 40 页）电话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六、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试行期 2 年，试行价格期满前，价格主管部门根据景区试行情况，履行听证等程

序，制定正式价格。

怀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23 日

国残疾人保障法 > 办法》《湖南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是指用于预防、代偿、监护、减轻或降低损伤、防止活动受限和参与限制的产品（包括器具、设备、仪器、技术和软件）。

第三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内容包括：需求调查、信息咨询、服务转介、适配评估、购买配送、设计定（改）制、使用指导、适应性训练、效果评估、回访跟踪、维修更换、展示体验、租赁借用、回收利用、创新研发、知识宣传、监督管理等。

第四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和公开、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以保基本、广覆盖、规范化为目标，以实物补贴为主要方式，支持有需求的残疾人接受辅助器具适配。

第五条 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加强辅助器具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和管理，为残疾人提供高质量辅助器具适配。

第六条 市残疾人联合会依据《湖南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指导目录》，制定《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指导目录》（以下简称《指导目录》见附件 1），并结合残疾人实际需求和社会发展、财政可承受能力等情况适时调整。《指导目录》内的产品，县市区不再进行集中采购。

有条件的县市区可在向省残疾人联合会、省财政厅报备的情况下适当扩大重点补贴对象范围。

第二章 补贴对象、标准及方式

第七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对象为具有怀化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经怀化市残疾评定医院、三级医院出具诊断证明的残疾人，包括重点补贴对象和其他补贴对象。

（一）重点补贴对象。低保、特困供养家庭残疾人；一户多残家庭残疾人；0-17 岁的残疾儿童青少年（申请时未满 18 周岁）。

（二）其他补贴对象。除重点补贴对象外的其他残疾人。

第八条 根据《指导目录》中的补贴标准，结合“湖南省残疾人辅助器具管理与服务平台”（以下简称“辅具服务平台”）中的产品价格，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对重点补贴对象和其他补贴对象实施分类补贴。

（一）对于重点补贴对象，按照《指导目录》中的补贴标准给予 100% 补贴；“辅具服务平台”中的产品价格低于补贴标准，按辅助器具产品价格给予全额补贴。

（二）对于其他补贴对象，按照《指导目录》中的补贴标准分档补贴。补贴标准在 500 元（含 500 元）以内的，按照补贴标准的 80% 补贴；补贴标准高于 500 元的，按补贴标准的 60% 补贴；“辅具服务平台”中的产品价格低于补贴标准，按产品价格和上述比例分档给予补贴。

第九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由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依据适配结果等相关凭证与产品供应商或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定期结算。

第十条 《指导目录》中同一种辅助器具在规定的使用年限内只能享受一次补贴，使用年限到期后，可重新申请。除多重残疾人外，不得跨残疾类别申请辅助器具；对于多重残疾人申请多种辅助器具适配的，补贴总数不得超过 3 件；对于其他类别残疾人申请多种辅助器具适配的，补贴总数不得超过 2 件。

第十一条 在工伤保险、社会救助等相关待遇中已享受了辅助器具适配的，在其产品使用年限内不重复享受辅助器具适配补贴。

第三章 适配流程

第十二条 申请。依据“辅具服务平台”发布的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资讯，受理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申请，做好相应的辅助器具管理与服务工作。

（一）线上申请。残疾人（监护人/代理人）登录“湖南省残疾人互联网+康复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在“辅具服务平台”中提交申请，并按程序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二）线下申请。残疾人（监护人/代理人）持有效证件，到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提出申请，填写《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将残疾人申请信息录入到“辅具服务平台”。

（三）所需材料。1. 残疾人户口本或身份证。2. 残疾人证原件或者诊断证明书。3. 重点补贴对象应提供有关最低生活保障、特困户、一户多残等证件或证明材料。4. 委托他人申请补贴的，应提供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证件。

第十三条 评估。辅助器具适配评估是指《指导目录》中明确需要评估的残疾人辅助器具，由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委托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中心或指定的评估服务机构进行综合评估，提出辅助器具适配意见。因身体原因无法进行辅助器具现场评估的，辅助器具评估机构应开展上门评估服务。

第十四条 审核。

（一）初审。乡镇（街道）残疾人联合会受理补贴申请后，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将审核意见报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

（二）复审。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出具复审意见，对符合补贴条件的，确定辅助器具补贴种类和标准；不符合补贴条件的，及时向申请对象说明原因并出具意见。

第十五条 适配。辅助器具适配是指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机构根据辅助器具适配评估意见，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咨询、展示体验、选购配送、定（改）制、使用指导、适应性训练、效果评估、维修保养、跟踪回访等服务。

辅助器具适配申请审核通过后，残疾人登录“辅具服务平台”，向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提交订单，或到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接受适配。超出《指导

目录》补贴标准的部分，由残疾人自付后再进行辅助器具适配。适配完成后，残疾人和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登录“辅具服务平台”进行确认。

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机构应及时将辅助器具配送至残疾人手中，并做好适配服务。鼓励有条件的辅助器具适配机构开展辅助器具租赁、租借、回收再利用等服务。

第十六条 服务评价。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后，可根据辅助器具产品质量，服务机构的服务态度、配送情况、服务承诺等，在“辅具服务平台”对产品供应商和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进行满意度评价。市残疾人联合会和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定期组织开展辅助器具适配效果和服务质量评价，评价结果作为加强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管理的依据。

第四章 服务机构和产品

第十七条 辅助器具产品及供应商、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由省残疾人联合会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辅助器具产品价格包括辅助器具设备价格及适配服务费，其中适配服务费不超过辅助器具产品总价的 20%。

招标入围的辅助器具产品及供应商、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定点机构应向市残疾人联合会、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提出申请，填写和上报《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供应商、适配定点机构申请审批表》

（附件 3）及佐证材料，经审核通过后，签署协议报省残疾人联合会备案。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每季度末将产品供应商、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的服务情况报送市残疾人联合会。

辅助器具产品及供应商、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定点机构应按协议设置辅助器具服务实体店（点），采取实际体验和网上咨询相结合的形式，为残疾人提供适配服务。

第五章 资金保障

第十八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补贴资金由各级财政统筹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残疾人扶助专项资金及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给予保障。根据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需求和申请时限，优先保障重点补贴对象。

第六章 组织管理

第十九条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工作实行统筹推进、分级管理。

（一）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工作，制定本地区实施细则，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宣传推广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政策，按要求做好相关数据统计汇总工作。

（二）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制定本地区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具体

操作办法。评估、审批辅助器具补贴申请，及时结算补贴资金。开展辅助器具适配的示范指导、展示体验、技术培训、政策宣传，建立健全服务档案，做好相关数据的录入统计工作。

（三）乡镇（街道）残疾人联合会负责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申请的受理和初步审核，组织开展辅助器具适配需求调查、业务培训及政策宣传，为有需要的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

第七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条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补贴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定期组织督查。

残疾人辅助器具产品供应商、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应当加强内部管理和

质量控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强化服务意识，改善服务条件，优化服务流程，为残疾人提供质优、价廉、便捷的辅助器具适配。

第二十一条 已补贴的辅助器具不得出售、转租、转让。对于在申请过程中弄虚作假、骗取补贴的，三年内不得申请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对参与弄虚作假、骗取补贴的产品供应商和辅助器具适配定点机构，取消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商资格。对于骗取、套取的补贴资金由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追回，收缴同级国库。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

（上接第 66 页）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及对信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 2024 年全省人社、审计、退役军人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杨志红、胡和平、余建勇、杜登峰、胡臣等同志出席，张远松同志参加。

同日，怀化市 2024 年第一次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在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多式联运中心项目现场举行。许忠建同志宣布开工。黎春秋同志讲话。李万千、印宇鹰、李卫林、尹培国、邹兴旺等同志出席。武汉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善平、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肖重祖参加并发言。

2 月 29 日，由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举办的“共赢 2024——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城市品牌共建行动”在京举行。央视总台邀请包括怀化在内的 11 个城市共商城市品牌建设、城市形象推广大计。黎春秋同志受邀出席活动并在会上宣传推介怀化。

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指导目录

附件 1: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1	肢体残疾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普通轮椅	台	3	500	手动四轮轮椅,包括助推轮椅、手动轮椅、带座便功能的轮椅等(任选其一),为固定扶手,固定式脚踏板。	下肢残疾,需借助轮椅移动的残疾人。	否
2			功能轮椅	台	3	800	扶手可拆或可拆卸,踏板可翻、高度可调,踏板支架可外旋的手动轮椅。	长时间乘坐轮椅,且需在轮椅上进行位置转移的截瘫、偏瘫等残疾人。	是
3			高靠背轮椅	台	3	1000	配有头枕、身体固定带、腿托等配件,靠背可调为全躺位或半躺位的手动轮椅。	难以在轮椅上保持坐姿但需较长时间依赖轮椅移动的重度肢体残疾人。	是
4			运动式生活轮椅	台	5	2000	扶手和靠背较低,大轮可拆、前轮较小、驱动灵活,需量身选配的手动轮椅。	适用于能够自行驱动轮椅,上肢臂力较好,身体控制能力强,需长时间依赖轮椅生活的截瘫等残疾人。	是
5			电动轮椅(室内型)	台	5	4000	电池驱动,有单手操作电子控制装置的四轮轮椅。	适用于需借助轮椅生活,不具备使用手动轮椅能力,经评估有单手能操控轮椅控制器,无认知障碍的四肢截瘫等重度肢体残疾人。	是
6			助行器	台	3	200	包括四脚框架式、两轮或四轮、手扶带座式,高度可调。	平衡能力和下肢肌力稍差,上肢功能尚可,需借助助行器具站立和行走的残疾人。	否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7	肢体残疾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前臂支撑台式助行器	台	3	1500	手部有平台支撑,可带座和制动,高度可调。	用于下肢肌力及平衡能力差,尚有行走功能的肢体残疾人,辅助站立和行走。	是	
8			手摇三轮车	台	5	1200	手动三轮轮椅车,有倒档和驻车装置,座位有扶手。	下肢残疾,但身体功能较好,具备操控能力、需较长距离户外移动的残疾人。	是	
9			移乘板	个	3	200	用于放置在轮椅和床、轮椅和坐厕之间辅助使用者完成转移的装置,需表面光滑,摩擦力小、抗折和方便取放携带。	长期乘坐轮椅并有自主移位需求的残疾人。	否	
10			腋拐	副	2	200	腋下部位有一个支撑托的助行器具,钢质或铝合金材质,高度可调,能帮助行走困难的残疾人实现部分行走功能。	单腿或双脚支撑能力较差,上肢功能健全的残疾人。	否	
11			肘拐	副	2	200	有前臂支撑架或环带,钢质或铝合金材质,高度可调,能帮助行走困难的残疾人实现部分行走功能。	单腿或双脚支撑能力较差,上肢功能健全的残疾人。	否	
12			多脚手杖	支	2	100	非由前臂或腋下支撑的单臂操作助行器具,钢质或铝合金材质,高度可调,能帮助行走困难的残疾人实现部分行走功能。	下肢肌力弱、平衡能力差,但上肢功能健全的残疾人。	否	
13			单脚手杖	支	2	100				否
14			手杖凳	支	2	100				否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15		家庭和其他场所的家具和适配件	多功能护理床	张	3	1500	钢制框架、带护栏、床边桌,可手动或电动调节的护理床。	长期卧床,无法自行起身的重度残疾人。	是
16		个人护理类产品用具	成人纸尿裤	5件(1件12包,每包10片)	1	1100	用于重度失能残疾人,残疾人在不能自理情况下提供更健康、更高质量的解决方案,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创造更好护理条件,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一级重度残疾人且长期卧床。	是
17	肢体残疾	个人医疗辅助器具	防压疮床垫	张	3	500	具有分散局部压力功能床垫,包括交替充气型,和记忆海绵垫等。	长时间卧床、无法自行翻身的重度残疾人。	是
18			防压疮座垫	张	3	500	具有分散局部压力功能的座垫,包括气道、凝胶、记忆海绵垫等材质。	需长时间乘坐轮椅的残疾人。	否
19			接尿器	个	1	100	辅助小便,包括尿壶或接尿器(任选其一)分男性、女性两种。	适用于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的残疾人。	否
20		个人生活自理及防护辅具	便盆	个	1	200	用于完成卧位如厕产品。包括塑料或金属材料,分男用和女用款。	适用于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的残疾人。	否
21			座便椅	个	2	300	带便桶,有靠背,可折叠的框架式椅。	因肢体功能障碍导致如厕困难的残疾人。	否
22			洗浴椅/凳	个	2	300	防水,高度可调节的洗浴用椅/凳,座板和支脚具有防滑性能。	年老体弱或肢体功能障碍难以站立洗浴的残疾人。	否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23	肢体残疾	个人生活自理及防护辅具	生活自助具	套	2	300	帮助残疾人自主饮食的进食类辅具(专用刀、叉、勺、筷、杯盘、防滑垫等)。	因肢体功能障碍导致日常生活(主要指进食)能力下降的残疾人。	否	
24			足部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2000	代偿足部缺失部分的结构和功能。	部分足截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25			赛姆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3000	代偿踝部截肢者部分结构和功能得到改善。	踝部截肢,赛姆截肢或小腿残肢过长,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26			小腿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5000	代偿小腿缺失部分的结构和功能。	小腿截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27			膝部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6000	代偿膝部截肢者缺失部分的结构和功能。	膝关节离断、小腿极短残肢、大腿残肢过长,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28			大腿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8000	代偿大腿截肢者缺失部分的结构和功能。	大腿截肢者,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29			下肢假肢	髋部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10000	代偿髋部截肢者缺失部分的结构和功能。	髋关节离断或大腿残肢过短,经评估适合装配的残疾人。	是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30	肢体残疾	上肢假肢	手部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2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单个手指或多个手指缺损者,掌骨截肢者。	是
31			腕离断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4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腕离断或前臂长残肢的截肢者。	是
32			前臂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5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前臂截肢者。	是
33			肘离断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6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肘离断或上臂残肢过长、前臂极短残肢的截肢者。	是
34			上臂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8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上臂截肢者。	是
35			肩部假肢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10000	弥补外观缺损或代偿功能。	肩部离断或上臂残肢过短的截肢者。	是
36			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400	取型定制,用皮革、塑料及金属材料制作,用于改善足部功能。	扁平足、高弓足、内外翻足、糖尿病足、足弓部扭伤受压迫,胫骨后肌腱疼痛及前脚底疼痛等,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足部功能障碍的残疾人。	是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37			矫形鞋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800	通过专业评估测量,专用设备取型定制,根据足部功能需要选择鞋型尺码和材料,用于足部畸形改善足部功能。	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足部功能障碍的残疾人。	是
38			腕手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800	取型定制,用皮革、塑料及金属材料制作,用于改善腕部功能。	手部畸形、掌指关节不能主动伸展、垂腕等残疾人。	是
39		矫形器	脊柱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2000	起到控制或矫正脊柱侧弯,起支撑、固定、减荷、保护、矫正作用。	脊柱损伤或变形的残疾人。	是
40			踝足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1000	取型定制,固定或限制踝关节活动,起到稳定和保護踝关节作用。	伤病导致的足下垂、内外翻足、踝关节无法控制等残疾人。	是
41			膝踝足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3000	取型定制,起到固定或限制膝关节、踝关节活动,腿部支撑、矫正畸形等功能。	膝内翻、膝外翻、膝过伸、屈膝肌无力、膝韧带损伤、膝关节骨性关节炎等疾病引起的功能障碍,经过评估需要装配的残疾人。	是
42			膝部矫形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2000	固定膝关节和辅助支撑。	膝内翻、膝外翻、膝过伸、屈膝肌无力、膝韧带损伤、膝关节骨性关节炎等疾病引起的功能障碍,经过评估需要装配的残疾人。	是
43			足部固定器	具	成人3年,儿童1年。	3000	取型定制,将患者的力线进行前后调节,支撑期更加稳定,抑制痉挛的产生与恶化,对膝过伸、膝过屈患者均有效果。	下肢残疾,需要借助固定器行走或训练的残疾人。	是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44	肢体残疾 医疗辅助产品	医疗矫形辅助器具	矫形鞋垫	具	成人2年,儿童1年。	800	通过专业评估测量,专业设备取型定制,选择鞋型尺码和材料,用于足部畸形改善足部功能。	下肢残疾,足部畸形残疾人。	是
45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盲杖	支	1	100	帮助视力残疾人感知周围环境,折叠式或可伸缩,帮助视力残疾人安全出行。	适用于盲及低视力残疾人出行。	否
46			盲文写字板和笔	套	2	100	4行×28方,盲人书写工具。	适用于盲人书写。	否
47	视力残疾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	盲用手表	件	3	200	包括语音报时或触摸屏式机械手表(任选其一)。	适用于视力残疾人(计时)。	否
48			听书机	台	3	500	具备互联网网站无障碍访问功能,支持多种格式数字资源播放;支持 DAISY 国际标准,具备章节直选和记录读书笔记等功能;用于盲及低视力残疾人者听读互联网信息及数字无障碍教学。	适用于盲及低视力残疾人。	否
49			手持式电子助视器	件	3	800	便携式电子放大设备,放大倍数可调,可提供多种显示模式。	适用于视力残疾人近用(如阅读)。	是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50	视力残疾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	台式电子助视器	台	5	3000	带台式电子显示屏的助视器,放大倍数可调可分为近用台式电子助视器,远远两用台式电子助视器及便携式近远两用电子助视器(配置显示器)等(任选其一)。	适用于就业及特殊环境就业的低视力人群。	是
51			中远距离眼镜式助视器	件	3	300	焦距独立可调,最大可放大约2倍。	适用于视力残疾中远距离视觉需求。	否
52			低视力专用滤光镜	件	3	200	镜片可有效过滤波长范围在400-500nm之间的光波90%以上;镜片规格可选。	适用于低视力残疾人。	否
53			光学放大镜	件	2	100	近用光学助视器。非球面设计,含多种倍数,可配有照明光源。包括手持式、立式、镇纸式、胸挂式等(任选其一),满足近距离视觉需求。	适用于低视力残疾人近用。	否
54			单筒望远镜	个	3	100	远用光学助视器。手持单筒式,焦距可调,放大倍率分2.5倍、4倍、6倍、8倍等(任选其一)。主要用于看户外标识、公交站牌、红绿灯等看远需求。	适用于低视力残疾人远用。	否
55			眼镜式助视器	件	3	300	凹凸透镜、散光镜片、棱镜、双光镜等不同镜片组合,符合低视力者学习生活需求,便于低视力残疾人安全舒适配戴。	适用于低视力残疾人。	否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56			耳背/定制式助听器及电池	台	4	3000	使用数字信号处理技术的助听装置。各通道可独立调节增益,功率涵盖中功率、大功率、特大功率耳背或定制式助听器。	适用于有残余听力的听力残疾人。	是
57			盒式助听器	台	3	400	又称配式或口袋式助听器,操作方便,不易产生声反馈。使用5号、7号电池,或可充电电池。	适用于有残余听力的听力残疾人。	否
58	听力/言语残疾	通信和信息辅助器具	震动闹钟	个	3	300	具备震动功能的报时装置,具有震动提醒、夜光显示等多种功能。	适用于听力残疾人。	否
59			便携式手写沟通板	个	2	300	采用了低功耗的柔性液晶显示和一键擦除技术,帮助听力功能障碍者和语音功能障碍者进行文字沟通,可反复刷新5万次(3-5年)。	适用于听力、言语残疾人进行文字沟通交流。	否
60			闪光门铃	个	2	100	具有闪光装置的门铃,起到提示作用。	适用于听力障碍的残疾人。	否
61	精神/智力残疾	个人生活自理和防护辅助器具	随身定位器	个	2	300	通过卫星定位系统,可以防走失的手环、腕表、挂件。	任何阶段的精神残疾和智力残疾人。	否
62			生活自助具	套	1	300	包含防洒碗(盘)、助食筷、弯柄勺(叉)辅助残疾人进行进食。	适用于智力残疾人、精神残疾人。	否

序号	残疾类别	辅具类别	名称	单位	使用年限(年)	补贴标准(元)	产品功能及说明	适用对象及用途	是否须经评估
63			脑瘫儿童专用轮椅	台	2	1500	辅助代步功能,除轮椅基本配置外,各种有头靠和固定及限位装置,靠背可调为半躺位的手动轮椅。	适用于脑瘫儿童等,障碍较重不能独立行走的残疾儿童、少年。	是
64			儿童轮椅	台	2	1000	尺寸相对成人轮椅小,辅助代步。	适用于有代步需要的残疾儿童、少年。	是
65	肢体残疾(0-14岁儿童、少年)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儿童坐姿椅	台	2	1200	具有调整功能,有放置双手的操作平台、限位装置,能够帮助残疾儿童保持坐姿。	适用于不能自行保持坐姿的残疾儿童、少年。	是
66			儿童站立架	台	2	1200	直立式或前倾式站立架床,桌面高度应可调整,整体可拆装折叠;带脚轮,可移动;护胸、护腹、护腿设计合理。	无法自行站立的残疾儿童、少年。	是
67			儿童助行器	台	2	300	两轮或四轮助行器及学步车,高度可调,包括前推式和后拉式及带坐立支撑。	适用于不能独立行走的残疾儿童、少年。	否
68	听力/言语残疾(0-17岁儿童、少年)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	耳背/定制式助听器及电池	台	4	4000	全数字信号处理,多通道压缩技术,输出功率包含中功率、大功率、特大功率。	适用于有残余听力的残疾儿童少年。	是

注: 1、单位是“副”,是指左右两边,如1副“腋拐”,按1件计;单位为“具”的,是指单边,按1件计。
 2、本目录无特殊说明,辅助器具适用对象中包括残疾儿童少年;未注明年龄段的残疾儿童为0-17岁。
 3、是否须经评估栏中标注为“否”的经乡镇审核即可,标注为“是”的需要通过适配评估认定方可给予适配补贴。

附件 2:

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申请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残疾类别		残疾等级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家庭地址				联系 电话	
代理人或监 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符合补 贴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五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一户多残户 <input type="checkbox"/> 特困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儿童青少年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大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残疾人				
申请辅助器 具名称	序号	辅助器具	数量	申请人（代理人）签字	
	1			日期:	
	2				
	3				
辅具评 估意见	根据评估结果，建议适配_____辅助器 具。 签字（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乡镇（街道） 残联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材料属实（相关材料附后）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评估意见 签字：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县（市、区） 残联审批意 见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材料属实（相关材料附后），同意按照以下方案进行补贴：				
	辅助器具名称	最高补贴 金额	补贴比例	实际补贴 金额	使用 年限
	审核人签字（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怀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供应商、适配定点机构申请审批表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登记主管 部门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机构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机构简介 (含资质、人员、评估、专业设备、设施、管理和服务情况,简单表述并附佐证材料)				
机构申请	本机构申请成为_____类辅助器具定点(协议)服务机构,在范围内开展服务。以上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残联意见	材料审核结果: 现场确认结果: (盖章) 年 月 日			

怀化市人民政府 关于胡臣同志任职的通知

怀政人〔2024〕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决定：

胡臣同志任市红十字会会长（兼）。

怀化市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

怀化市人民政府 关于尹少中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怀政人〔2024〕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决定：

尹少中同志任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正处级）；

向茂森同志任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免去丁琼同志的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罗志成同志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兼）；

免去杨志坚同志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兼）职务；

吴俊廷同志任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谯远麒同志的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职务；

史琴同志任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主任；

瞿华松同志任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副总经理的任职，按《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办理。

怀化市人民政府

2024年2月27日

2024年1月市政府大事记

1月1日,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现场登记首日,黎春秋同志走访慰问“五经普”一线普查员及调研普查登记工作。他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把“牢牢守住数据质量生命线”这一根本要求贯穿始终,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客观准确数据支撑。韩晓波同志参加。

1月4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2024年第1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3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重要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听取《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解、扫黑除恶工作情况汇报。会议审议通过了《怀化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怀化市国家储备林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杨志红、胡和平、余建勇、杜登峰、胡臣等同志出席,汪成东同志参加。

1月7日,黎春秋同志调研市体育中心区域文旅化改造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找准定位、优化设计,提升商圈品质,促进消费升级,为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提供有力支撑。尹培国、胡和平、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1月8日,全市冬春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会议在溆浦县召开。黎春秋同志出席并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力抓好冬春水利工程建设,加快制定高标准农田建设执行标准体系,积极探索高标准农田建设模式,提高种粮比较效益,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杜登峰、李仕忠同志参加。

同日,黎春秋同志调度怀化国际陆港建设时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省委副书记、省长毛伟明在怀调研要求,依托双通道、对接两大洋、服务双循环,着力建设冷链物流特色国际陆港。邹兴旺、韩晓波、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1月9日,第六届市人民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黎春秋同志出席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六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以扑下身子抓落实的作风,推动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会议通报了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落

实情况和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分工意见。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杨志红、胡和平、余建勇、杜登峰、谢商成、李仕忠等同志出席。

同日，怀化市国家储备林建设推进会召开。黎春秋同志强调，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双碳”战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高效有序推进国储林建设，不断巩固生态优势，为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提供绿色支撑。会议解读了《怀化市国家储备林建设实施方案》。尹培国、杜登峰、李仕忠、王海涛等同志参加。

1月10日至13日，黎春秋同志带队先后赴四川省成都市、广东省深圳市、天津市，学习考察冷链基地建设情况。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胡朝阳，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刘庆顺，成都市政府副秘书长涂智，成都市青白江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林，成都标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罗鹏，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岑启成分别陪同考察。韩晓波、李仕忠同志参加。

1月15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市政府党组班子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学习暨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

1月16日，根据党中央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怀化市政府党组班子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对照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具体目标，深入学习领悟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检视问题、深刻剖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抓好问题整改，推动全党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黎春秋同志主持并讲话。省委第十二巡回督导组副组长彭力到会指导并点评。

同日，市安委会召开2024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春节、“两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会议。黎春秋同志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确保实现“三坚决两确保”目标。尹培国、邹兴旺、杨志红、余建勇、杜登峰、胡臣等同志参加。

1月17日，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金融支持怀化市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暨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举行，市政府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怀化国际陆港建设、鹤中一体化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许忠建同志，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郑伟出席并讲话。黎春秋同志主持。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刘强，副行长余晓琴，李卫林、尹培国、胡和平等同志参加。

1月18日，黎春秋同志专题调度种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种业发展的重要论述,依靠市场力量、科技力量、自然力量,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建好“两馆一中心”等农业科技创新平台,推动种业高质量发展。杜登峰同志参加。

同日,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召开。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和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奋力建设生态绿色之城,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许忠建、黎春秋同志出席并讲话。贺遵庆、李万千、印宇鹰等同志出席。

1月19日,黎春秋同志调研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建设,强调要充分发挥好农村产权交易中心作用,坚持为农民服务、为经济服务,推动资源要素自然快速有序流动。杜登峰、李仕忠同志参加。

同日,《点赞中国城·福地怀化》纪录片开机启动仪式举行。许忠建同志,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储学军致辞。黎春秋同志,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编委、党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王宇航,《点赞中国城》总导演卫铁,新华社湖南分社分党组成员、副社长张春保,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总经理陈文广,新华网客户端运营总监孟超,李卫林、张远松、姜耀文、胡和平、谢商成等同志出席。

1月20日,黎春秋同志调研怀化市首届“怀乡怀品”农产品展销会参展情况,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将农产品展销会办出品牌、办出影响、办出效益,让“怀乡怀品”走得更远、销得更好。杜登峰、李仕忠同志参加。

同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召开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工作座谈会。他强调,要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实施单品战略、拉升战略、成本战略、营销战略、通道战略,全力建设冷链物流特色国际陆港。邹兴旺、韩晓波、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1月22日,黎春秋同志赴湖南农业大学衔接工作,与湖南农业大学党委书记陈弘就深化拓展农技服务、人才培养、项目合作等深入交流。湖南农业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陈光辉,怀化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校长刘学文参加。

1月29日,黎春秋同志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的市政府办机关一支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与支部党员一起学习讨论、交流心得。李仕忠同志参加。

1月30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2024年第2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省“两会”、省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胡和平、余建勇、杜登峰、胡臣、李仕忠等同志出席。

同日,怀化三一环卫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在怀化高新区投产。许忠建同志宣布项目投产。三一集团轮值董事长、三一重工董事长向文波,黎春秋同志讲话。李万千同志主持。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袁金华,李卫林、邹兴旺、熊安台等同志出席。

2024年2月市政府大事记

2月1日,黎春秋同志以“四不两直”方式在主城区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全国各地事故教训,强化责任落实,突出问题导向,全力排查整治风险隐患,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确保人民群众度过平安欢乐祥和的春节。李仕忠同志参加。

同日,黎春秋同志以全国人大代表身份,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怀化小组集中视察暨调研怀化市铁路专用线建设工作,强调要贯彻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在怀化调研时的指示要求,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打通铁路运输“最后一公里”,持续降低物流成本,提升综合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和效益。在怀全国人大代表蒋朝阳、李小红、龙荣、杨理分别作了发言。邓小建、李仕忠同志参加。

2月2日,黎春秋同志在长沙与工行湖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邱亚光座谈,就全面深化政银企合作开展深入交流和对接。工行湖南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张虹,尹培国同志参加。

2月4日,黎春秋来到陈志强、薛忠勇、李铭生、熊春菊家中,关切地询问他们的身体、生活情况,认真倾听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向他们致以新春祝福。

2月5日,怀化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总结我市主题教育的成效和做法,对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进行部署。许忠建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第十二巡回督导组组长徐克勤到会指导并讲话。黎春秋、贺遵庆、李万千、印宇鹰等同志,省委第十二巡回督导组副组长彭力、王艳出席。

同日,2024年省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后,怀化市政府紧接着召开视频会议,安排部署全市政府系统廉政工作。黎春秋同志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

治党重要论述和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国务院廉政工作会议、十二届省纪委四次全会和省政府廉政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定不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为推动全市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杨智华、邹兴旺、杨志红、胡和平、余建勇、杜登峰、胡臣、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2月6日,许忠建、黎春秋同志走访慰问驻怀部队官兵,代表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向他们致以崇高敬意和新春祝福,感谢他们为怀化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重要贡献。舒可、李卫林、余建勇、李仕忠等同志分别参加。

2月7日,黎春秋同志在鹤城区调研春节前物资保供稳价工作,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保供应、稳价格、护安全,确保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邹兴旺、韩晓波、李仕忠等同志分别参加。

同日,黎春秋看望慰问困难群众肖多、彭艳华、刘建华、余朝清,细心询问他们的家庭情况,了解他们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叮嘱大家注意冬季用电用火安全,要求有关部门落细落实各项帮扶保障措施,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2月8日,在春节即将到来之际,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春暖怀商”“校友回怀”暨返乡创业恳谈会,喜迎新春、畅叙乡情、共谋发展。许忠建同志出席并讲话,黎春秋同志介绍2023年怀化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贺遵庆同志主持,李卫林、韩晓波、杜登峰、胡臣、董正宇、张在其、刘学文、孙彤等同志出席。

2月9日,许忠建、黎春秋同志给全市人民拜年啦《福地怀化满眼春——2024年新春贺词》。

2月10日,农历正月初一,黎春秋同志在主城区看望慰问坚守一线的工作人员,向节日期间奋战在各条战线的工作者表示诚挚问候和新春祝福。杨志红同志参加。

2月19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招商引资暨产业发展大会。许忠建同志出席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全省招商引资工作会议精神,发扬“走遍千山万水、说尽千言万语、想尽千方百计、吃尽千辛万苦”的“四千”精神,大抓招商、大兴产业,为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注入强大动力。黎春秋同志主持,贺遵庆、李万千、印宇鹰、李博、李卫林、杨智华、张远松、尹培国、邹兴旺等同志出席。

2月21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2024年第3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春节团拜会上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解放思想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省委通知要求;传达学习国务院第二次廉政工作会议及省政府廉政工作会议精神、2024年全省自然资源、水利

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杨志红、胡和平、杜登峰、胡臣、李仕忠等同志出席。

2月22日,黎春秋同志调度怀化国际陆港建设时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省委副书记、省长毛伟明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抬高坐标、紧盯短板、聚焦关键、苦练内功,全力推动怀化国际陆港能级提升。尹培国、邹兴旺、韩晓波、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2月23日,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解放思想、敢闯敢试、改革创新的重要论述精神,以思想大解放、工作大落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大提升。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黎春秋主持并讲话。市政府党组成员作交流发言。

2月25日,黎春秋同志专题调度太平溪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坚持标本兼治、岸水同治、建管共治,全力推动太平溪水质持续改善。熊安台、胡和平、余建勇、李仕忠、王海涛等同志参加。

同日,黎春秋同志在城区调研新增货运车辆工作,强调要积极主动作为,助力物流企业提质、降本、增效,全力打造“物流友好型城市”,实现货运车辆数稳步上升。余建勇、李仕忠同志参加。

2月26日,黎春秋同志调度非遗点亮怀化相关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依托怀化丰富的非遗资源,积极探索“玩非遗、赚积分、享怀化”非遗传承发展新模式,全力推进非遗点亮怀化相关工作,以非遗产业激发消费新活力。张远松、邹兴旺、韩晓波、胡臣、李仕忠等同志参加。

同日,市政府与湖南农业大学签署共同推进乡村振兴市校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技术服务、人才培养、项目合作、技术转移、乡村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度交流合作,共建科技小院。许忠建同志、湖南农业大学党委书记陈弘出席并讲话。湖南农业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中国工程院院士邹学校介绍合作项目。黎春秋同志致辞。湖南农业大学党委副书记陈光辉,湖南农业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谢方平、杨国顺,李博、李卫林、杜登峰、肖莉杏、胡扬帆、刘学文等同志出席。

2月27日,黎春秋同志专题调度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工作,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两山”理论,大胆探索新的试点产品,摸底盘查碳资产,推进碳汇项目开发,加快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尹培国、李仕忠同志参加。

2月28日,黎春秋同志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2024年第4次常务(下转第47页)

(免费赠阅)